

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〇一六年七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需要投资者注意的重大事项:

### (一) 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不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公司实际运营中的检验,同时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 (二)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为 70,337,733.99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46.44%,占总资产比例为 37.69%,应收账款账面净值期末余额较大,虽然公司客户整体信用情况良好,且公司制订了相应的应收账款管理政策,但依然存在应收款项不能及时回收并可能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 (三) 短期偿债风险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流动比率为 1.08,速动比率为 0.77,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偏低,短期偿债能力较弱。流动负债中应付票据、应付账款所占的比重为 74.07%,存在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	1
目录 .....	2
释义 .....	4
<b>第一节 基本情况 .....</b>	<b>6</b>
一、公司基本情况 .....	6
二、股票挂牌情况 .....	7
三、公司股权结构 .....	9
四、公司股东情况 .....	10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	16
六、公司子公司与分公司 .....	2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37
八、报告期内挂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	40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41
<b>第二节 公司业务 .....</b>	<b>44</b>
一、公司主营业务 .....	44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	46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	49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59
五、公司商业模式 .....	65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66
<b>第三节 公司治理 .....</b>	<b>76</b>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	76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78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79
四、公司的独立性 .....	80
五、同业竞争情况 .....	81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	8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86
<b>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b>	<b>92</b>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	92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 .....	93
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13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	129
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有关情况 .....	132
六、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	140
七、报告期重大债务情况 .....	157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	162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	165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1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	171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72
十三、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174
十四、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	175
<b>第五节有关声明 .....</b>	<b>177</b>
<b>第六节附件 .....</b>	<b>183</b>

##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用语		
宏图股份、股份公司、公司	指	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图有限、有限公司	指	上海宏图纸业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的前身）
上海敏琛	指	上海敏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份公司股东）
上海贤臻	指	上海贤臻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份公司股东）
宁波千页	指	宁波千页纸业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
宜昌宏图	指	宜昌宏图纸业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
杭州千页	指	杭州千页商贸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汇宏图	指	北京汇宏图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莞宏图	指	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成都宏图	指	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青岛宏图	指	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芦台宏图	指	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芦台经济开发区分公司
开封宏图	指	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公司
千页电子	指	深圳市千页电子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
阳仁贸易	指	东莞市阳仁贸易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
普陀印务	指	上海普陀越佳印务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监事担任财务总监的关联企业）
股东会	指	上海宏图纸业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银信评估、评估公司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创远律师事务所
<b>专业术语</b>		
PLC控制器	指	一种专门为在工业环境下应用而设计的数字运算操作的电子装置。它采用可以编制程序的存储器，用来在其内部存储执行逻辑运算、顺序运算、计时、计数和算术运算等操作的指令，并能通过数字式或模拟式的输入和输出，控制各种类型的机械或生产过程。
QCS系统	指	纸张质量检测与控制系统，能够实现纸张定量、水分和灰分的在线检测并参与自动控制。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数字采用阿拉伯数字，货币金额除特别说明外，指人民币金额，并以元、万元为单位，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ghai Honghu Sunway Eco-friendly Technology Inc

法定代表人：吴将伟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8年9月28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年6月8日

注册资本：4,246.50万元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富联三路5号-甲

邮编：201906

董事会秘书：石俊涛

所属行业：按照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分类标准，公司属于“C22 造纸和纸制品业”；按照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C2221 机制纸及纸板制造”；按照《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及行业分类结果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之《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分类标准，公司属于“C2221 机制纸及纸板制造”。

主营业务：工业复合纸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631227164U

电话：021-51805198

传真：021-51805182

电子邮箱：sjt0826@sina.cn

互联网网址：<http://www.hongtupaper.com>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4,246.50 万股

挂牌日期：2016 年【 】月【 】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注：2016 年 5 月 22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挂牌的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的方式。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

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发起人持有的股份无法公开转让。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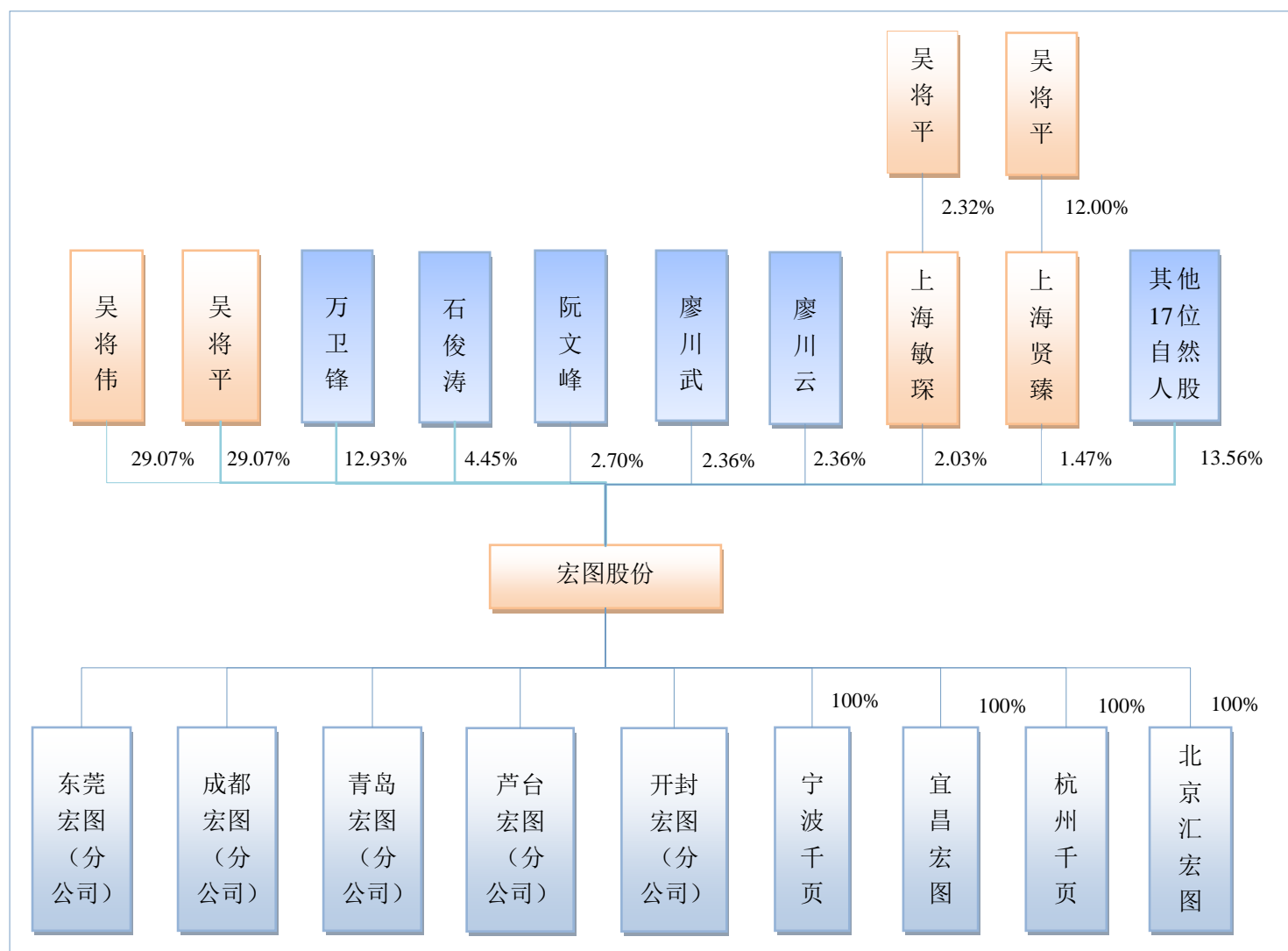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可转让股份数及股东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可转让股份数(股)	是否存在质押、冻结等情形	是否存在自愿锁定情形
1	吴将伟	12,346,000	29.07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2	吴将平	12,346,000	29.07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3	万卫锋	5,490,000	12.93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4	石俊涛	1,888,000	4.45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5	阮文峰	1,148,000	2.70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6	廖川武	1,000,000	2.36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7	廖川云	1,000,000	2.36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8	上海敏琛	860,000	2.03	境内合伙企业	0	否	否
9	上海贤臻	625,000	1.47	境内合伙企业	0	否	否
10	朱德华	582,000	1.37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11	舒毅	580,000	1.37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12	欧志敏	500,000	1.18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13	俞尚根	466,000	1.10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14	张刚	452,000	1.06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15	吴宇	450,000	1.06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16	吴立波	400,000	0.94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17	顾杰	400,000	0.94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18	艾地	375,000	0.88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19	胡健勇	340,000	0.80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20	梁满根	251,000	0.59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21	计登权	231,000	0.54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22	叶伟明	225,000	0.53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23	王乃良	160,000	0.38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24	陈莲华	150,000	0.35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25	陆星明	150,000	0.35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26	罗强	50,000	0.12	境内自然人	0	否	否
合计		<b>42,465,000</b>	<b>100.00</b>	—	<b>0</b>	—	—

### 三、公司股权结构

公司股权结构的具体情况如下：



#### 四、公司股东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变动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吴将伟和吴将平。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吴将伟、吴将平合计持有股份公司（或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及担任股份公司（或有限公司）职务情况如下：

期间	吴将伟		吴将平		合计持股比 例
	持股比例	担任职务	持股比例	担任职务	
<b>有限公司阶段</b>					
2006.12-2014.9.3	直接持股 50.00%	法定代表人、 执行董事、总 经理	直接持股 50.00%	监事	直接持股 100.00%
2014.9.4-2016.3.24	直接持股 30.65%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直接持股 30.65%	董事、总经理	直接持股 61.30%
2016.3.25-2016.3.27	直接持股 29.96%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直接持股 29.96% 间接持股 1.46%	董事、总经理	直接持股 59.92% 间接持股 1.46%
2016.3.28-2016.4.27	直接持股 29.07%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直接持股 29.07% 间接持股 2.43%	董事、总经理	直接持股 58.14% 间接持股 2.43%
2016.4.28-2016.5.8	直接持股 29.07%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直接持股 29.07% 间接持股 2.97%	董事、总经理	直接持股 58.14% 间接持股 2.97%
2016.5.9-2016.6.7	直接持股 29.07%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直接持股 29.07% 间接持股 0.22%	董事、总经理	直接持股 58.14% 间接持股 0.22%
<b>股份公司阶段</b>					
2016.6.8 至今	直接持股 29.07%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直接持股 29.07% 间接持股 0.22%	董事、总经理	直接持股 58.14% 间接持股 0.22%

报告期内，在宏图有限的历次增资及股权变更过程中，吴将伟、吴将平合计持股比例均超过50.00%。股份公司成立后，吴将伟直接持有公司29.07%的股份；吴将平直接持有公司29.07%的股份，通过上海敏琛、上海贤臻合计间接持有公司0.22%的股份。吴将伟、吴将平二人合计持有公司58.36%的股份。有限公司阶段，吴将伟一直担任法定代表人，历任执行董事、总经理、董事长；吴将平历任公司销售总监、监事、董事兼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吴将伟担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吴将平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股东吴将伟、吴将平系兄弟关系，且具有一致的企业经营理念及共同的利益基础。报告期内，二人能够通过其所持公司的股权比例、所任职务对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的经营方针及决策、管理层人员的任免亦具有实质影响。为保持控制权的持续、稳定，吴将伟、吴将平于2016年5月22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承诺自协议签署之日起，二人在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事宜决策等诸方面保持一致行动，对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项在内的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决策事项依法行使投票权及决策权保持一致：决定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修改章程；决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停止经营现有业务，或对公司业务的性质作出重大改变或调整；其他应由公司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双方承诺，对公司在包括（但不限于）前述事项在内的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决策事项保持一致的同时，股东会的投票、董事任命或委派、经营决策等方面保持一致。协议约定，在行使公司股东权利，特别是提案权、表决权之前进行充分的协商、沟通，以保证顺利做出一致行动的决定；必要时召开一致行动人会议，促使协议双方达成采取一致行动的决定。若协议双方在公司经营管理等事项上就某些问题无法达成一致时，以吴将伟作出的决定保持一致，协议双方应当严格按照该决定执行。

根据我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四十八条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规定，认定吴

将伟、吴将平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吴将伟**，男，1966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3年7月毕业于南昌市进贤县第二中学；1983年7月至1991年10月，从事个体经营；1991年10月至1993年10月，在深圳市蓝星服装有限公司任采购员；1993年10月至1994年5月，在深圳市天诚纸业有限公司任销售员；1994年5月至1996年3月，在深圳市宏达实业公司任销售经理；1996年3月至1998年9月，在深圳宝安观澜纸行任经理；1998年9月至2014年9月，在宏图有限历任执行董事、总经理、董事长；2014年9月至今，在东莞宏图担任负责人。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吴将平**，男，1972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9年4月至1999年6月，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队服役；1999年6月至2016年5月，在宏图有限历任销售总监、监事、董事兼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

##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及其他争议事项
1	吴将伟	12,346,000	29.07	境内自然人	否
2	吴将平	12,346,000	29.07	境内自然人	否
3	万卫锋	5,490,000	12.93	境内自然人	否
4	石俊涛	1,888,000	4.45	境内自然人	否
5	阮文峰	1,148,000	2.70	境内自然人	否
6	廖川武	1,000,000	2.36	境内自然人	否
7	廖川云	1,000,000	2.36	境内自然人	否
8	上海敏琛	860,000	2.03	境内合伙企业	否
9	上海贤臻	625,000	1.47	境内合伙企业	否
10	朱德华	582,000	1.37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b>37,285,000</b>	<b>87.81</b>	——	——

合伙企业股东上海敏琛基本情况如下：

项 目	内 容
名称	上海敏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MA1GKBWE0E
注册资金	215.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宝山区顾北东路 365 号 A 区 524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将平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6 年 3 月 16 日
合伙期限至	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其合伙人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吴将平	普通合伙人	5.00	2.32%	货币出资
2	万香梅	有限合伙人	15.00	6.98%	货币出资
3	邓必伟	有限合伙人	25.00	11.63%	货币出资
4	张金萍	有限合伙人	15.00	6.98%	货币出资
5	吴宇	有限合伙人	10.00	4.65%	货币出资
6	舒凌云	有限合伙人	35.00	16.28%	货币出资
7	杨军	有限合伙人	25.00	11.63%	货币出资
8	翁力珊	有限合伙人	35.00	16.28%	货币出资
9	叶力明	有限合伙人	20.00	9.30%	货币出资
10	张向东	有限合伙人	20.00	9.30%	货币出资
11	付新和	有限合伙人	10.00	4.65%	货币出资
合计		---	215.00	100.00%	---

合伙企业股东上海贤臻基本情况如下：

项 目	内 容
名称	上海贤臻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MA1GKB6U6H
注册资金	125.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宝山区顾北东路 365 号 A 区 517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将平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6 年 3 月 8 日
合伙期限至	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其合伙人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吴将平	普通合伙人	15.00	12.00%	货币出资
2	晏建国	有限合伙人	5.00	4.00%	货币出资
3	何勇	有限合伙人	5.00	4.00%	货币出资
4	夏静	有限合伙人	5.00	4.00%	货币出资
5	陆春菊	有限合伙人	5.00	4.00%	货币出资
6	严勋政	有限合伙人	5.00	4.00%	货币出资
7	黄玉	有限合伙人	5.00	4.00%	货币出资
8	薛军花	有限合伙人	5.00	4.00%	货币出资
9	王金春	有限合伙人	5.00	4.00%	货币出资
10	杨波	有限合伙人	5.00	4.00%	货币出资
11	范厚雄	有限合伙人	5.00	4.00%	货币出资
12	徐进城	有限合伙人	5.00	4.00%	货币出资
13	吴海燕	有限合伙人	5.00	4.00%	货币出资
14	薛猛	有限合伙人	10.00	8.00%	货币出资
15	乐红	有限合伙人	10.00	8.00%	货币出资



16	杨文斌	有限合伙人	10.00	8.00%	货币出资
17	赖家雄	有限合伙人	10.00	8.00%	货币出资
18	胡浩	有限合伙人	10.00	8.00%	货币出资
合计		---	<b>125.00</b>	<b>100.00%</b>	---

上海敏琛、上海贤臻系持股平台，合伙人均以自有资金出资入股，不存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因此，公司股东上海敏琛、上海贤臻均不需要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 （四）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股东吴将平与股东吴将伟系兄弟关系；股东吴将伟与股东吴宇系父子关系；股东吴将平与股东吴宇系叔侄关系；股东吴将伟、吴将平与股东廖川武、廖川云、石俊涛系舅甥关系；股东吴将伟、吴将平与股东吴立波系叔侄关系；股东吴宇、股东廖川武、股东廖川云、股东石俊涛系表兄弟姐妹关系；股东吴立波与股东廖川武、廖川云、石俊涛系表兄弟姐妹关系；股东吴立波与股东吴宇系堂兄弟关系；股东廖川云与廖川武系姐弟关系。

股东吴将平系股东上海敏琛、上海贤臻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东吴宇系股东上海敏琛的有限合伙人之一。

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五）股东适格性

公司现有股东26名，其中境内合伙企业股东2名，自然人股东24名。合伙企业股东均为在中国境内合法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自然人股东为中国公民，具有完全的民事行为能力，均在中国境内有住所，上述股东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

##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 （一）1998年9月，有限公司设立，注册资本50.00万元

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为上海宏图纸业有限公司。该公司系由吴将伟、赵群共同出资，并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核准，于1998年9月28日依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股东吴将伟出资25.00万元，出资比例50.00%；股东赵群出资25.00万元，出资比例50.00%。

1998年9月16日，上海嘉华大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嘉验字（1998）1032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1998年9月16日止，宏图有限全体股东已缴付注册资本50.00万元，均系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100.00%。

1998年9月28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310107200324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将伟	货币	25.00	50.00%
2	赵群	货币	25.00	50.00%
合计		-	<b>50.00</b>	<b>100.00%</b>

### （二）2006年12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12月12日，宏图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作出决议，同意股东赵群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50.00%的股权转让给吴将平，吴将伟放弃优先购买权。

2006年12月12日，赵群与吴将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根据该协议，赵群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50.00%股权作价25.00万元转让给吴将平。

有限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办理工商档案变更手续。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将伟	货币	25.00	50.00%
2	吴将平	货币	25.00	50.00%
合 计		-	<b>50.00</b>	<b>100.00%</b>

(三)2006年12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增加至200.00万元,增资价格为每股1.00元。

2006年12月12日,宏图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至200.00万元。其中,吴将伟出资额由25.00万元增至100.00万元,出资比例50.00%;吴将平出资额由25.00万元增至100.00万元,出资比例50.00%。

2006年12月19日,上海兴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兴验内字(2006)—8504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6年12月18日止,宏图有限已收到股东吴将伟、吴将平缴付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150.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累计实收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0%。

有限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办理工商档案变更手续。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将伟	货币	100.00	50.00%
2	吴将平	货币	100.00	50.00%
合 计		-	<b>200.00</b>	<b>100.00%</b>

(四)2009年10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增加至800.00万元,增资价格为每股1.00元。

2009年10月13日,宏图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0万元增至800.00万元。其中,吴将伟出资额由100.00万元增至400.00万元,出资比例50.00%,吴将平出资额由100.00万元增至400.00万元,出资比例50.00%。

2009年10月20日,上海东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东会验

(2009)第053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9年10月19日止，宏图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付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600.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为8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0%。

2009年10月21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工商档案变更手续。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将伟	货币	400.00	50.00%
2	吴将平	货币	400.00	50.00%
合 计		-	<b>800.00</b>	<b>100.00%</b>

(五) 2014年9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增加至4,028.00万元，增资价格为每股1.00元。

2014年9月1日，宏图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800.00万元增至4,028.00万元。其中，吴将伟出资额由400.00万元增至1,234.60万元，出资比例30.65%；吴将平出资额由400.00万元增至1,234.60万元，出资比例30.65%。新增股东15位，其中，万卫锋出资549.00万元，出资比例13.63%；石俊涛出资313.80万元，出资比例7.79%；阮文峰出资134.80万元，出资比例3.35%；廖川武出资100.00万元，出资比例2.48%；廖川云出资100.00万元，出资比例2.48%；张刚出资58.20万元，出资比例1.44%；朱德华出资58.20万元，出资比例1.44%；吴宇出资45.00万元，出资比例1.12%；俞尚根出资46.60万元，出资比例1.16%；胡健勇出资30.00万元，出资比例0.75%；梁满根出资29.10万元，出资比例0.72%；计登权出资29.10万元，出资比例0.72%；叶伟明出资22.50万元，出资比例0.56%；罗强出资22.50万元，出资比例0.56%；王乃良出资20.00万元，出资比例0.50%。

2015年1月13日，上海知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沪知会验(2014)第0140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4年12月24日止，宏图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付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3228.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为402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0%。

有限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办理工商档案变更手续。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将伟	货币	1234.60	30.65%
2	吴将平	货币	1234.60	30.65%
3	万卫锋	货币	549.00	13.63%
4	石俊涛	货币	313.80	7.79%
5	阮文峰	货币	134.80	3.35%
6	廖川武	货币	100.00	2.48%
7	廖川云	货币	100.00	2.48%
8	张刚	货币	58.20	1.44%
9	朱德华	货币	58.20	1.44%
10	吴宇	货币	45.00	1.12%
11	俞尚根	货币	46.60	1.16%
12	胡健勇	货币	30.00	0.75%
13	梁满根	货币	29.10	0.72%
14	计登权	货币	29.10	0.72%
15	叶伟明	货币	22.50	0.56%
16	罗强	货币	22.50	0.56%
17	王乃良	货币	20.00	0.50%
合 计		-	<b>4,028.00</b>	<b>100.00%</b>

（六）2016年3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增加至4,120.50万元，增资价格为每股2.00元。

2016年3月2日，宏图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4,028.00万元增至4,120.50万元。新增股东陈莲华出资30.00万元，其中15.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5.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新增股东陆星明出资30.00万元，其中15.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5.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新增股东上海贤臻出资125.00万元，其中62.5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62.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2016年4月16日，上海知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沪知会验（2016）第0009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6年3月28日止，宏图有限已

收到陈莲华、陆星明、上海贤臻缴付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92.5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为 4120.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

2016 年 3 月 25 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工商档案变更手续。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将伟	自然人	货币	1,234.60	29.96%
2	吴将平	自然人	货币	1,234.60	29.96%
3	万卫锋	自然人	货币	549.00	13.32%
4	石俊涛	自然人	货币	313.80	7.62%
5	阮文峰	自然人	货币	134.80	3.27%
6	廖川武	自然人	货币	100.00	2.43%
7	廖川云	自然人	货币	100.00	2.43%
8	上海贤臻	境内合伙企业	货币	62.50	1.52%
9	张刚	自然人	货币	58.20	1.41%
10	朱德华	自然人	货币	58.20	1.41%
11	俞尚根	自然人	货币	46.60	1.13%
12	吴宇	自然人	货币	45.00	1.09%
13	胡健勇	自然人	货币	30.00	0.73%
14	梁满根	自然人	货币	29.10	0.71%
15	计登权	自然人	货币	29.10	0.71%
16	叶伟明	自然人	货币	22.50	0.55%
17	罗强	自然人	货币	22.50	0.55%
18	王乃良	自然人	货币	20.00	0.48%
19	陈莲华	自然人	货币	15.00	0.36%
20	陆星明	自然人	货币	15.00	0.36%
合计		—	—	<b>4,120.50</b>	<b>100.00%</b>

#### （七）2016 年 3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3 月 28 日，宏图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议，全体股东作出决议，同意艾地分别受让罗强持有的有限公司 0.42% 股权、受让阮文峰持有的有限公司

0.49%股权；同意舒毅分别受让石俊涛持有的有限公司0.85%股权、受让张刚持有的有限公司0.32%股权、受让计登权持有的有限公司0.15%股权、受让王乃良持有的有限公司0.10%股权；同意胡健勇受让梁满根持有的有限公司0.10%股权；同意吴立波受让石俊涛持有的有限公司0.97%股权；同意欧志敏受让石俊涛持有的有限公司1.21%股权。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6年3月28日，罗强与艾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罗强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0.42%股权（出资额17.50万元）作价43.75万元转让给艾地；

2016年3月28日，阮文峰与艾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阮文峰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0.49%股权（出资额20.00万元）作价50.00万元转让给艾地。

2016年3月28日，石俊涛与舒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石俊涛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0.85%股权（出资额35.00万元）作价87.50万元转让给舒毅。

2016年3月28日，张刚与舒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0.32%股权（出资额13.00万元）作价32.50万元转让给舒毅。

2016年3月28日，计登权与舒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计登权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0.15%股权（出资额6.00万元）作价15.00万元转让给舒毅。

2016年3月28日，王乃良与舒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王乃良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0.10%股权（出资额4.00万元）作价10.00万元转让给舒毅。

2016年3月28日，梁满根与胡健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梁满根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0.10%股权（出资额4.00万元）作价10.00万元转让给胡健勇。

2016年3月28日，石俊涛与吴立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石俊涛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0.97%股权（出资额40.00万元）作价100.00万元转让给吴立波。

2016年3月28日，石俊涛与欧志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石俊涛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21%股权（出资额50.00万元）作价125.00万元转让给欧志敏。

2016年3月28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档案变更手续。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将伟	自然人	货币	1234.60	29.96%
2	吴将平	自然人	货币	1234.60	29.96%
3	万卫锋	自然人	货币	549.00	13.32%
4	石俊涛	自然人	货币	188.80	4.58%
5	阮文峰	自然人	货币	114.80	2.79%
6	廖川武	自然人	货币	100.00	2.43%
7	廖川云	自然人	货币	100.00	2.43%
8	上海贤臻	境内合伙企业	货币	62.50	1.52%
9	朱德华	自然人	货币	58.20	1.41%
10	舒毅	自然人	货币	58.00	1.41%
11	欧志敏	自然人	货币	50.00	1.21%
12	俞尚根	自然人	货币	46.60	1.13%
13	张刚	自然人	货币	45.20	1.10%
14	吴宇	自然人	货币	45.00	1.09%
15	吴立波	自然人	货币	40.00	0.97%
16	艾地	自然人	货币	37.50	0.91%
17	胡健勇	自然人	货币	34.00	0.83%
18	梁满根	自然人	货币	25.10	0.61%
19	计登权	自然人	货币	23.10	0.56%
20	叶伟明	自然人	货币	22.50	0.55%
21	王乃良	自然人	货币	16.00	0.39%
22	陈莲华	自然人	货币	15.00	0.36%
23	陆星明	自然人	货币	15.00	0.36%
24	罗强	自然人	货币	5.00	0.12%
合计		—	—	<b>4,120.50</b>	<b>100.00%</b>

(八)2016年3月，有限公司第五次增加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增至4,246.50



万元，增资价格为每股 2.50 元。

2016 年 3 月 28 日，宏图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议，全体股东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4,120.50 万元增至 4,246.50 万元。新增股东顾杰出资 100.00 万元，其中 4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6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新增股东上海敏琛出资 215.00 万元，其中 86.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29.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2016 年 4 月 21 日，上海知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沪知会验(2016)第 0010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6 年 3 月 30 日止，宏图有限已收到顾杰、上海敏琛缴付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26.0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为 4246.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

2016 年 3 月 28 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办理工商档案变更手续。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将伟	自然人	货币	1,234.60	29.07%
2	吴将平	自然人	货币	1,234.60	29.07%
3	万卫锋	自然人	货币	549.00	12.93%
4	石俊涛	自然人	货币	188.80	4.45%
5	阮文峰	自然人	货币	114.80	2.70%
6	廖川武	自然人	货币	100.00	2.36%
7	廖川云	自然人	货币	100.00	2.36%
8	上海敏琛	境内合伙企业	货币	86.00	2.03%
9	上海贤臻	境内合伙企业	货币	62.50	1.47%
10	朱德华	自然人	货币	58.20	1.37%
11	舒毅	自然人	货币	58.00	1.37%
12	欧志敏	自然人	货币	50.00	1.18%
13	俞尚根	自然人	货币	46.60	1.10%
14	张刚	自然人	货币	45.20	1.06%
15	吴宇	自然人	货币	45.00	1.06%

16	吴立波	自然人	货币	40.00	0.94%
17	顾杰	自然人	货币	40.00	0.94%
18	艾地	自然人	货币	37.50	0.88%
19	胡健勇	自然人	货币	34.00	0.80%
20	梁满根	自然人	货币	25.10	0.59%
21	计登权	自然人	货币	23.10	0.54%
22	叶伟明	自然人	货币	22.50	0.53%
23	王乃良	自然人	货币	16.00	0.38%
24	陈莲华	自然人	货币	15.00	0.35%
25	陆星明	自然人	货币	15.00	0.35%
26	罗强	自然人	货币	5.00	0.12%
合计		—	—	<b>4,246.50</b>	<b>100.00%</b>

### （九）股份公司阶段

2016年6月，股份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注册资本4,246.50万元，股本4,246.50万元

2016年3月30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以2016年3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审计机构；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评估机构。

2016年5月5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51269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3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合计为45,635,012.91元。

2016年5月6日，银信评估对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3月31日的资产状况出具编号为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0468号《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评估报告书，截至2016年3月31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51,751,500.00元。

2016年5月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一致同意由有限公司原26名股东作为发起人，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6]第151269号《审计报告》审计的宏图有限截至2016年3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

45,635,012.91元为基础,折合成42,465,000股,余额人民币3,170,012.91元作为公司的资本公积,变更后各股东对股份公司的持股比例与变更前对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保持一致。

2016年5月7日,有限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乐红为股份公司(筹)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5月7日,股份公司发起人吴将伟、吴将平、万卫锋等原有限公司26位股东共同签订《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2016年5月22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5133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5月22日,公司全体发起人已按发起人协议、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宏图有限整体变更基准日2016年3月31日的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45,635,012.91元,按照1:0.93054折价入股,折合成42,465,000股作为股份公司股本,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余额人民币3,170,012.91元作为资本公积。整体变更完成后,各发起人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

2016年5月22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股份公司发起人均出席了会议。会议选举吴将伟、吴将平、万卫锋、阮文峰、张刚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叶伟明、吴宇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中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治理细则及《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管理细则。

2016年5月22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均出席了会议。会议选举吴将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聘任吴将平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阮文峰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陈莲华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石俊涛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均为三年。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管理细则。

2016年5月22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选举叶伟明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6年6月8日,公司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为91310113631227164U的《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将伟	自然人	净资产	1234.60	29.07%
2	吴将平	自然人	净资产	1234.60	29.07%
3	万卫锋	自然人	净资产	549.00	12.93%
4	石俊涛	自然人	净资产	188.80	4.45%
5	阮文峰	自然人	净资产	114.80	2.70%
6	廖川武	自然人	净资产	100.00	2.36%
7	廖川云	自然人	净资产	100.00	2.36%
8	上海敏琛	境内合伙企业	净资产	86.00	2.03%
9	上海贤臻	境内合伙企业	净资产	62.50	1.47%
10	朱德华	自然人	净资产	58.20	1.37%
11	舒毅	自然人	净资产	58.00	1.37%
12	欧志敏	自然人	净资产	50.00	1.18%
13	俞尚根	自然人	净资产	46.60	1.10%
14	张刚	自然人	净资产	45.20	1.06%
15	吴宇	自然人	净资产	45.00	1.06%
16	吴立波	自然人	净资产	40.00	0.94%
17	顾杰	自然人	净资产	40.00	0.94%
18	艾地	自然人	净资产	37.50	0.88%
19	胡健勇	自然人	净资产	34.00	0.80%
20	梁满根	自然人	净资产	25.10	0.59%
21	计登权	自然人	净资产	23.10	0.54%
22	叶伟明	自然人	净资产	22.50	0.53%
23	王乃良	自然人	净资产	16.00	0.38%
24	陈莲华	自然人	净资产	15.00	0.35%
25	陆星明	自然人	净资产	15.00	0.35%
26	罗强	自然人	净资产	5.00	0.12%
合计		—	—	<b>4,246.50</b>	<b>100.00%</b>

## 六、公司子公司与分公司

### （一）宁波千页

#### 1、基本情况

宁波千页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现持有宁波市镇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2115874776597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胜隆村兆龙路北，法定代表人为吴将伟，注册资本为 569.2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纸张、纸制品、文化用品、日用品纸、计算机及耗材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股本及其变化

##### （1）2012 年 2 月，宁波千页设立

宁波千页设立时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其中，宏图有限出资 250.00 万元，出资比例 50.00%；胡健勇出资 30.00 万元，出资比例 6.00%；廖川武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20.00%；廖川云出资 100.00 万元，出资比例 20.00%；王乃良出资 20.00 万元，出资比例 4.00%。

2012 年 1 月 31 日，浙江德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德威（会）验字（2012）4000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2 年 1 月 31 日止，宁波千页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5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均以货币出资。

2012 年 2 月 1 日，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镇海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3021100009114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宁波千页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宏图有限	境内法人	货币	250.00	50.00%
2	廖川武	自然人	货币	100.00	20.00%

3	廖川云	自然人	货币	100.00	20.00%
4	胡健勇	自然人	货币	30.00	6.00%
5	王乃良	自然人	货币	20.00	4.00%
合计		—	—	<b>500.00</b>	<b>100.00%</b>

(2) 2013年9月，宁波千页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8月20日，宁波千页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作出决议，同意廖川武将其持有的20.00%股权转让给宏图有限；廖川云将其持有的20.00%股权转让给宏图有限；胡健勇将其持有的6.00%股权转让给宏图有限；王乃良将其持有的4.00%股权转让给宏图有限。

2013年8月25日，廖川武、廖川云、胡健勇、王乃良分别与宏图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约定廖川武将其持有的20.00%股权作价918,130.19元转让给宏图有限；廖川云将其持有的20.00%股权作价918,130.19元转让给宏图有限；胡健勇将其持有的6.00%股权作价275,439.06元转让给宏图有限；王乃良将其持有的4.00%股权作价183,626.04元转让给宏图有限。

2013年9月30日，宁波千页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档案变更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宁波千页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宏图有限	境内法人	货币	500.00	100.00%
合计		—	—	<b>500.00</b>	<b>100.00%</b>

(3) 2013年9月，宁波千页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569.20万元

2013年9月11日，宁波千页股东决定，注册资本由500.00万元增至569.20万元，由宏图有限以货币方式缴纳增资69.20万元。

2013年9月17日，浙江德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德威（会）验字[2013]00105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9月11日止，宁波千页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69.20万元，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

569.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

2013年9月30日，宁波千页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档案变更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宁波千页纸业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宏图有限	境内法人	货币	569.20	100.00%
	合计	—	—	<b>569.20</b>	<b>100.00%</b>

## (二) 宜昌宏图

### 1、基本情况

宜昌宏图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现持有枝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583582466977H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枝江市安福寺镇工业园区玛瑙河大道 2 号，法定代表人为吴将伟，注册资本为 555.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复合纸板的开发、应用、销售；纸张、纸制品加工销售；文化用品、办公用品、电脑设备、耗材、日用百货销售。

### 2、股本及其变化

#### (1) 2011 年 9 月，宜昌宏图设立

宜昌宏图设立时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实收资本 359.00 万元。其中，宏图有限认缴出资 260.00 万元，实缴出资 210.00 万元；张刚认缴出资 50.00 万元，实缴出资 25.00 万元；朱德华认缴出资 50.00 万元，实缴出资 15.00 万元；朱文展认缴出资 50.00 万元，实缴出资 50.00 万元；俞尚根认缴出资 40.00 万元，实缴出资 40.00 万元；梁满根认缴出资 25.00 万元，实缴出资 9.00 万元；计登权认缴出资 25.00 万元，实缴出资 10.00 万元。

2011 年 9 月 26 日，宜昌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宜天成资字 [2011]第 403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9 月 23 日止，宜昌宏图已收到全体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359.00 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 71.80%。

2011年9月27日，枝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宜昌宏图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 (万元)
1	宏图有限	境内法人	货币	260.00	52.00%	210.00
2	张刚	自然人	货币	50.00	10.00%	25.00
3	朱德华	自然人	货币	50.00	10.00%	15.00
4	朱文展	自然人	货币	50.00	10.00%	50.00
5	俞尚根	自然人	货币	40.00	8.00%	40.00
6	梁满根	自然人	货币	25.00	5.00%	9.00
7	计登权	自然人	货币	25.00	5.00%	10.00
合计		——	——	<b>500.00</b>	<b>100.00%</b>	<b>359.00</b>

(2) 2011年10月，宜昌宏图缴足实收资本

2011年10月18日，宜昌天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宜天成资字[2011]第42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1年10月17日止，宜昌宏图已收到全体股东第2期出资，新增实收注册资本合计141.00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累计实收注册资本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100.00%。

2011年10月24日，宜昌宏图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档案变更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 (万元)
1	宏图有限	境内法人	货币	260.00	52.00%	260.00
2	张刚	自然人	货币	50.00	10.00%	50.00
3	朱德华	自然人	货币	50.00	10.00%	50.00
4	朱文展	自然人	货币	50.00	10.00%	50.00
5	俞尚根	自然人	货币	40.00	8.00%	40.00
6	梁满根	自然人	货币	25.00	5.00%	25.00
7	计登权	自然人	货币	25.00	5.00%	25.00
合计		——	——	<b>500.00</b>	<b>100.00%</b>	<b>500.00</b>

(3) 2013年10月，宜昌宏图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9月20日，宜昌宏图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张刚、朱德华、朱文展分别将其各自持有的10.00%股权全部转让给宏图有限；股东梁满根、计登权分别将其各自持有的5.00%股权全部转让给宏图有限；股东俞尚根将其持有的8.00%股权全部转让给宏图有限。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3年9月20日，股东张刚、朱德华、朱文展、梁满根、计登权、俞尚根分别与宏图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约定股东张刚、朱德华、朱文展分别将其各自持有的10.00%股权作价425,581.94元全部转让给宏图有限；股东梁满根、计登权分别将其各自持有的5.00%股权作价212,790.97元全部转让给宏图有限；股东俞尚根将其持有的8.00%股权作价340,465.55元全部转让给宏图有限。

2013年10月12日，宜昌宏图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档案变更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宜昌宏图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宏图有限	境内法人	货币	500.00	100.00%
	合计	—	—	<b>500.00</b>	<b>100.00%</b>

(4) 2013年10月，宜昌宏图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555.00万元

2013年10月14日，宜昌宏图股东决定，注册资本由500.00万元增至555.00万元，由宏图有限以货币方式缴纳增资55.00万元。

2013年10月15日，湖北大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鄂大地会师验报字[2013]第1010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10月12日止，宜昌宏图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5.00万元，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55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0%。

2013年10月15日，宜昌宏图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档案变更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宜昌宏图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	------	------	-----	------

				(万元)	
1	宏图有限	境内法人	货币	555.00	100.00%
	合计	—	—	555.00	100.00%

### (三) 杭州千页

#### 1、基本情况

杭州千页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现持有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1031121652XK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杭州余杭区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运溪路 101 号办公楼 3 楼 301 室，法定代表人为吴将伟，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销售：纸张、纸制品、文化用品、办公用品、电脑设备及耗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股本及其变化

杭州千页系由宏图有限单独出资，并经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依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千页设立时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由宏图有限以货币方式足额缴付。

杭州千页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宏图有限	境内法人	货币	100.00	100.00%
	合计	—	—	100.00	100.00%

### (四) 北京汇宏图

#### 1、基本情况

北京汇宏图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11011501271236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北京汇宏图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住所为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北京采育经

济开发区育政街9号，法定代表人为吴将伟，注册资本为530.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销售包装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不含三轮摩托车及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仓储服务。

## 2、股本及其变化

### （1）2010年3月，北京汇宏图设立

北京汇宏图系由宏图有限、阮文峰、吴宇、叶伟明、曾照亮共同出资，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核准，于2010年3月18日依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汇宏图设立时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其中，宏图有限出资额50.00万元，出资比例50.00%；阮文峰出资额30.00万元，出资比例30.00%；吴宇出资额10.00万元，出资比例10.00%；叶伟明出资额5.00万元，出资比例5.00%；曾照亮出资额5.00万元，出资比例5.00%。

2010年3月18日，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编号京润（验）字[2010]-204759号的《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0年3月18日止，北京汇宏图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100.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100.00%。

2010年3月18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11011501271236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北京汇宏图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宏图有限	境内法人	货币	50.00	50.00%
2	阮文峰	自然人	货币	30.00	30.00%
3	吴宇	自然人	货币	10.00	10.00%
4	叶伟明	自然人	货币	5.00	5.00%

5	曾照亮	自然人	货币	5.00	5.00%
合计		—	—	100.00	100.00%

(2) 2013年5月，北京汇宏图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3年5月30日，北京汇宏图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作出决议，同意曾照亮将其持有是5.00%股权转让给罗强。

2013年5月30日，曾照亮与罗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曾照亮将其持有的5.00%股权以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罗强。

北京汇宏图已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档案变更手续。

此次变更后，北京汇宏图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宏图有限	境内法人	货币	50.00	50.00%
2	阮文峰	自然人	货币	30.00	30.00%
3	吴宇	自然人	货币	10.00	10.00%
4	叶伟明	自然人	货币	5.00	5.00%
5	罗强	自然人	货币	5.00	5.00%
合计		—	—	100.00	100.00%

(3) 2013年9月，北京汇宏图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9月20日，北京汇宏图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作出决议，同意阮文峰、吴宇、叶伟明、罗强分别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合计50.00%，均转让给宏图有限。

2013年9月20日，阮文峰、吴宇、叶伟明、罗强分别与宏图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分别以30.00万元、10.00万元、5.00万元、5.00万元的价格将其所持全部股份转让给宏图有限。

北京汇宏图已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档案变更手续。

此次变更后，北京汇宏图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宏图有限	境内法人	货币	100.00	100.00%
合计		——	——	<b>100.00</b>	<b>100.00%</b>

(4) 2013年11月，北京汇宏图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增至530.00万元

2013年11月7日，北京汇宏图股东决定，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至530.00万元，由股东宏图有限以货币方式增加出资430.00万元。

2013年11月8日，北京捷勤丰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捷汇验字兴[2013]第136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3年11月8日止，北京汇宏图已收到股东宏图有限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430.00万元。变更后的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5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0%。

北京汇宏图已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档案变更手续。

此次变更后，北京汇宏图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宏图有限	境内法人	货币	530.00	100.00%
合计		——	——	<b>530.00</b>	<b>100.00%</b>

#### (五) 芦台宏图（分公司）

芦台宏图为公司的分公司，现持有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296067037094A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芦台经济开发区分公司，成立日期为2013年4月25日，营业场所为唐山市芦台经济开发区农业总公司三社区，负责人为张刚，经营范围为复合纸板的开发、应用、销售纸张、文化用品、办公用品、电脑

设备、电脑耗材（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日用百货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 （六）青岛宏图（分公司）

青岛宏图系公司的分公司，现持有即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282077372953F 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成立日期为 2013 年 9 月 17 日，营业场所为青岛即墨市通济办事处郭庄二村孔雀河四路，负责人为刘永浩，经营范围为销售纸张、文化用品（不含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办公用品、电脑设备、电脑耗材（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日用百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七）东莞宏图（分公司）

东莞宏图系公司的分公司，现持有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MA4UKXWL66 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成立日期为 2014 年 1 月 15 日，经营期限为长期，营业场所为东莞市中堂镇鹤田工业区，负责人为吴将伟，经营范围为研发：复合纸板；加工：纸制品；销售：纸张、文化用品、办公用品、电脑及配件、日用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八）成都宏图（分公司）

成都宏图系公司的分公司，现持有成都市双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0122000173693 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成立日期为 2014 年 1 月 8 日，营业场所为成都蛟龙工业港双流园区淮河路 2 座，负责人为万卫锋，经营范围为复合纸板的开发、应用；销售纸张、文化用品、办公用品、电脑设备、日用百货；纸张、纸制品加工；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加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 （九）开封宏图（分公司）

开封宏图系公司的分公司，现持有开封市尉氏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1022300005501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公司，成立日期为2015年7月2日，营业场所为开封市尉氏县新尉工业园区（汇林木业院内），负责人为吴宇，经营范围为研发：复合纸板的开发应用；文化用品、办公用品、电脑设备、电脑耗材（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日用百货、纸张、纸制品加工；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5名成员组成，任期均为三年。董事任期自2016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1日，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任期
1	吴将伟	董事长	2016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1日
2	吴将平	董事、总经理	2016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1日
3	万卫锋	董事	2016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1日
4	阮文峰	董事、副总经理	2016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1日
5	张刚	董事	2016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1日

1、**吴将伟，董事长**，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吴将平，董事**，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万卫锋，董事**，男，1977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1998年6月毕业于南昌财经大学；1998年6月至1999年10月，在广东玩具厂历任质检员、销售员；1999年10月至2014年1月，在宏图有限任销售经理；2014年1月至今，在成都宏图任负责人；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董事。

4、**阮文峰，董事**，男，1970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89年7月毕业于上海市奉贤区职业技术学校；1989年7月至1991年10月，

在上海新风铜网厂任车间织网工；1991年10月至1992年12月，在上海重型机器厂任汽车钣金工；1992年12月至1998年8月，在上海星火制浆造纸厂任机修车间团支部副书记；1998年8月至2001年7月，在上海开伦造纸集团任市场开发部区域经理；2001年7月至2004年3月，在上海新伦纸业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4年3月至2008年7月，在宏图有限任销售副总；2008年7月至2010年3月，在阳仁贸易任总经理；2010年3月至2013年1月，在北京汇宏图任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6年5月，在宏图有限历任营运总监、副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张刚，董事**，男，1984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6月毕业于四川大学经济管理与计算机应用专业；2004年6月至2006年2月，在上海久景木业有限公司任区域经理；2006年2月至2010年4月，在宏图有限历任销售员、办事处经理；2010年4月至2011年9月，在阳仁贸易任销售经理；2011年9月至2014年5月，在宜昌宏图任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5年7月，在宏图有限任运营经理；2015年7月至2016年5月，在青岛宏图任负责人；2016年5月至今，在芦台宏图任负责人。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董事。

##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任期均为三年，自2016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1日，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任期
1	叶伟明	监事会主席	2016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1日
2	吴宇	监事	2016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1日
3	乐红	监事（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1日

**1、叶伟明，监事会主席**，男，1972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年7月毕业于上海应用技术大学会计专业；1996年7月至2007年6月，在上海景锋纸业有限公司历任出纳、会计、财务主管；2007年6月至2011年4月，在宏图有限任财务经理；2011年4月至2012年12月，在永茂包装（上海）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2012年12月至今，在普陀印务任财务总监。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吴宇，监事**，男，1986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3年6月毕业于江西省南昌市进贤一中；2003年6月至2005年9月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队服役；2005年9月至2010年4月，在阳仁贸易任销售经理；2010年4月至2011年1月，在北京汇宏图任副总经理；2011年1月至2015年7月，在宏图有限历任销售经理、市场部总监；2015年7月至今，在开封宏图任负责人。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监事。

3、**乐红，监事（职工代表监事）**，女，1982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7月毕业于四川农业大学；2003年7月至2004年10月，在雅安市宝隆摩托车销售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4年10月至2014年4月，在宏图有限历任出纳、会计、总经理助理；2014年4月至今，在成都宏图任副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指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任期均为三年，自2016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1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任期
1	吴将平	总经理	2016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1日
2	阮文峰	副总经理	2016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1日
3	陈莲华	财务负责人	2016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1日
4	石俊涛	董事会秘书	2016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1日

1、**吴将平，总经理**，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阮文峰，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一）董事基本情况”。

3、**陈莲华，财务负责人**，女，1958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5年7月毕业于上海市东新中学；1975年7月至1980年7月，从事自由职业；1980年7月至1993年2月，在曹扬工业公司历任出纳、会计、财务科长；1993年2月至2004年1月，在上海紫贝有限公司历任会计、会计经理；2004年1月

至2009年3月，在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任会计经理；2009年3月至2012年3月，在上海紫华企业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2年3月，退休；2013年4月至2016年5月，在宏图有限任财务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4、石俊涛，董事会秘书**，男，1983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7月毕业于广州大学纺织服装学院；2006年7月至2013年9月，在宏图有限任办事处经理；2013年9月至2014年11月，在青岛宏图任负责人；2014年11月至2016年5月，在芦台宏图任负责人。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 八、报告期内挂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除特别指出外，下表中的数据单位均为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8,661.05	20,047.65	19,317.86
股东权益合计	4,590.72	4,050.76	3,935.1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股东权益合计	4,590.72	4,050.76	3,935.18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8	1.01	0.9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股）	1.08	1.01	0.9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4.94	79.20	77.78
流动比率（倍）	1.08	1.05	1.14
速动比率（倍）	0.77	0.81	0.93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5,869.85	26,660.94	27,307.17
净利润	39.97	115.58	-146.4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39.97	115.58	-146.43
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	46.01	97.58	-141.2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	46.01	97.58	-141.26
毛利率（%）	15.45	15.74	15.39
净资产收益率（%）	0.98	2.89	-18.76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	1.13	2.44	-18.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0.1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5	2.78	2.99
存货周转率(次)	4.92	6.50	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69	-343.11	1,102.2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1	-0.09	0.27

**注：**上表中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为：

- (1) 每股净资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
- (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母公司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 (3)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4)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5)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6) 净资产收益率= $P0/(E0+NP\div 2+Ei\times Mi\div M0-Ej\times Mj\div M0\pm Ek\times Mk\div M0)$

其中：P0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 \text{当期营业收入} / ((\text{期初应收账款} + \text{期末应收账款}) / 2) ;$$

$$(9) \text{存货周转率} = \text{当期营业成本} / ((\text{期初存货} + \text{期末存货}) / 2) 。$$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

##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玮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电话：（010）50868849

传真：（010）50868838

项目小组负责人：詹胜军

项目组成员：李国梁、张木权、李俊

##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上海创远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魏雄文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855号世界广场13楼ABC座

电话：（021）58879631

传真：（021）58879636

经办律师：孙义坤、尹火平

##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朱建弟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经办会计师：高飞、许群忠

##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梅惠民

住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4幢1477室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经办注册评估师：王盈芳、褚世鸣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


####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中高端工业复合纸板研发、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各类包装企业，终端客户广泛分布于食品行业、电子产品行业、酒水行业、文具行业、烟草行业、奢侈品行业、家居建材行业等。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73,071,741.18 元、266,609,350.65 元、58,698,515.95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均为 100.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二）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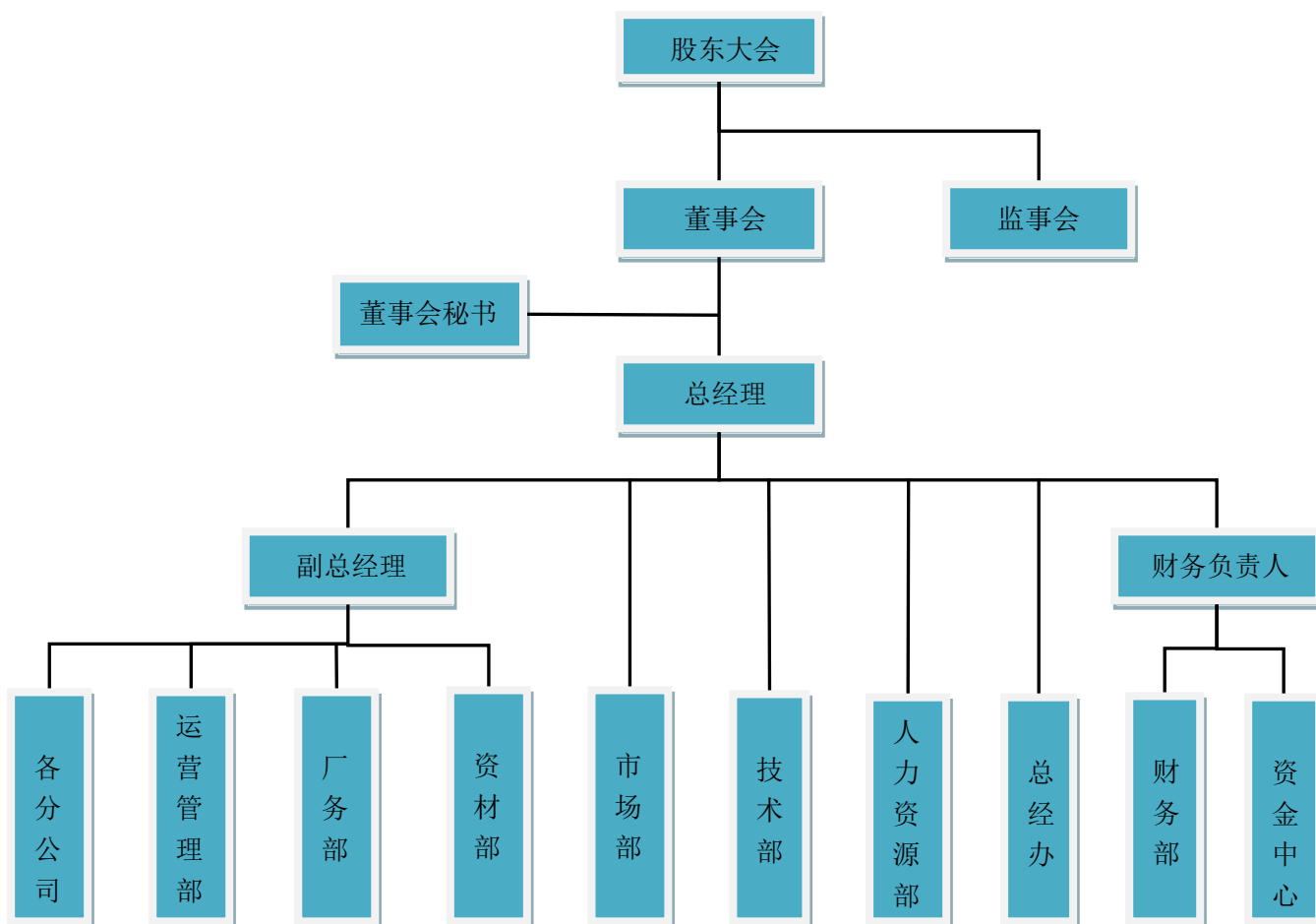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为各类中高档工业复合纸板，主要种类包括复合双灰纸板，复合灰底白板，复合胶板纸，复合白卡，复合双面高光纸板，全灰纸板等。产品主要用于手机、平板电脑、烟酒、文具、食品、奢侈品等的包装。

产品名称	产品示例（图片）	主要功能特点及应用
复合白卡		<p>均衡的松厚度以及平滑而略带吸力的表面，使包装盒的上下体分离既流畅又显厚实。</p> <p>广泛应用于手机及 PAD 产品的包装。</p>

复合双面 高光纸板		自行研发的专用粘合剂达到食品级的标准，有效解决了胶粘剂中化学物质对烟丝的缓慢释放。适当的防水处理，有效防止外部水份的吸收和渗透。产品主要应用于烟、酒包装。
复合双灰纸板		横纵向挺度最小差异技术，以及含水率稳定技术，为书、簿本、画册、文件夹、拼图、写生板等极易发生变形的产品提供了技术保障。广泛应用于文具、出版物及各类包装。
复合灰底白板		有效地解决了不同物理指标的纸板组合带来的变形问题。产品应用于服装、鞋帽及家纺类的包装。
复合胶板纸		突破了低定量纸张与高定量纸板结合的技术障碍，并规模生产，大大降低了损耗并提高了生产效率，配合自行研发的胶水，广泛适应应用月饼、蛋糕、茶叶等非直接接触食品类的包装。
全灰纸板		荷兰 EASK 公司的主打产品，主要为钱币邮册以及欧洲一线奢侈品牌包装而设计。公司 2014 年与 EASK 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成为其在国内的特约经销商。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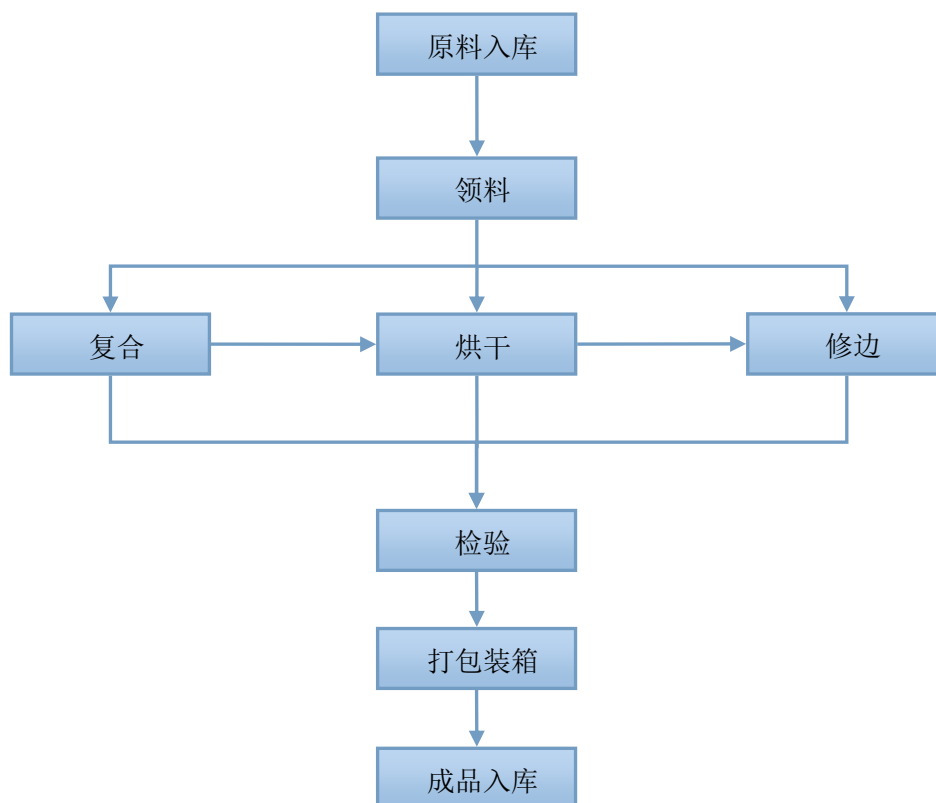
### (二) 公司业务流程

#### 1、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节点	流程说明	流程图	职责部门
1	密切跟踪目标客户,充分了解客户需求,努力达成合作意见。	<pre> graph TD     A([客户开发, 获得顾客需求]) --&gt; B[技术交流, 识别顾客要求]     B --&gt; C{推荐产品并报价}     C --&gt; D[签订合同, 对合同进行评审]     D --&gt; E[根据客户要求确定工艺]     E --&gt; F[根据工艺组织采购]     F --&gt; G[组织生产及检测]     G --&gt; H[产品入库并锁定]     H --&gt; I[根据客户计划发货]     I --&gt; J[客户验收合格并签收]     J --&gt; K[开票]     K --&gt; L[按合同约定条件收款]           </pre>	市场部
2	根据客户需求进行技术分析与交流,提供产品及技术保障方案,必要时请技术部门介入。		市场部
3	结合技术分析结果,给客户推荐适合的产品并报价。		市场部
4	获取订单后,由市场部牵头组织对合同进行评审并最终确认。		市场部 厂务部 资材部
5	根据合同要求传递至相关部门,确定工艺条件。		厂务部 技术部
6	依据工艺条件组织对所需物资的采购。		厂务部
7	依据工艺条件和技术指标,生产部门组织生产,质量部门组织检测。		厂务部 技术部
8	合格的产成品入库,在外包装上做好客户标识,并在系统中进行锁定。		资材部
9	依据合同要求组织发货,业务人员随车跟送。		资材部 市场部
10	客户对我司产品进行验收,无异议在发货单回单签收由业务人员带回。		客户 市场部
11	业务人员依据客户签收确认的发货单,交由财务部门开票,财务人员开票后将发货单按存档要求存档。		财务部
12	市场组织在销售产品过程中与客户建立长期沟通渠道并对客户货款追踪。		市场部、财务部

## 2、公司产品生产工艺流程



流程图详解：

### 1、生产准备

(1) 厂务部根据《销售委托生产计划单》填写《生产委托加工单》上的相关栏目。并根据《销售委托生产计划单》上的交货期及纸板的来料期排定下一天需完成的工作。

(2) 资材部根据生产任务单（系统 BOM 信息）准备原材料，样品，待生产人员领用并作登记。

### 2、过程程序

#### (1) 首个复合工序作业规程

① 由厂务部物料员向仓库领取原辅材料。

② 操作组长确认原材料标签，根据《复合生产工艺技术要求》生产，依据

《产品检验控制标准》自检。自检确认无误后，将产品交由品管人员进行首检，品管首检合格后方能量产。

③ 生产过程中，组长与检验员不定时进行抽检。将检验结果填写在《产品检验单》上。

#### (2) 过程工序作业规程

操作组长根据《烘干、整形、修边生产技术工艺》的要求进行生产。

#### (3) 最终打包工序作业规程

生产过程中，检验员按抽样进行抽检。将检验结果填写在《成品检验报告单》上，生产完毕，将产品运至待入库区。由打包工填写成品标签，然后根据外包装生产工艺进行打包。

###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 (一) 产品运用的主要技术

##### 1、微波干燥技术

与传统烘干设备相比，微波烘干设备的特点是：烘干速度快，热惯性小，干燥温度低，效率高，环保节能，是符合低碳经济要求的新型设备。它的工作原理是利用微波的穿透性加热提高物料的温度，使物料中的水分汽化蒸发，蒸发出来的水蒸汽由排湿系统排走而达到烘干物料的目的。

##### 2、全自动纸张放卷纠偏系统

带纸卷的放卷机是复合机生产线上的重要设备。其纠偏控制系统性能的好坏直接关系到纸卷边部能否对齐，进而影响产品的质量及产品的损耗。因此带纸卷的放卷机纠偏控制是确保连续、安全、高效生产的关键技术措施，对放卷机纠偏控制系统进行研究和改进是极为必要的。公司自主研发的全自动纸张放卷纠偏系统以西门子 S7-200 系列 PLC 为控制器，为纠偏控制系统设计了手动工作方式和自动工作方式程序，使各层纸张在生产过程中能在要求的范围内运行。

##### 3、纸张恒张力控制系统

在纸张复合生产过程中，若纸张的张力不足，则原料形变过度。若张力过大，原料又易被拉断。如果张力达不到控制要求，还严重影响着复合纸板的质量，所以纸张的张力控制尤其重要。恒张力控制就是为了解决纸张的张力控制而设计，该控制器采用目前国际上多项先进技术、专用微处理器，及PID无超调算法，实现纸张张力的全闭环控制，从而达到纸张的恒张力控制。

#### 4、QCS 控制系统

复合板纸的水分、翘曲、粘合强度等与上胶量有着密切的联系。若上胶量不足，则复合板纸的粘合强度不高，容易开胶。若上胶量过量，则复合板纸的水分超标，还极易引起复合板纸的变形。所以开发上胶量的控制系统是确保高效生产的关键技术，公司自主研发的QCS控制系统采用上胶量在线检测技术，对匀胶辊与施胶辊的间隙进行控制，从而达到控制上胶量的目的。

## （二）无形资产情况

### 1、无形资产状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为 7,681,076.66 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权利人	座落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 (m <sup>2</sup> )	期限	地类
1	唐芦国用(2014)第 0043 号	芦台宏图	唐山市芦台经济开发区农业总公司三社区	出让	13333.33m <sup>2</sup>	2064/6/4	工业

注：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唐芦国用(2014)第 0043 号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为 2,803,926.10 元，尚有账面价值 4,877,150.56 元的使用权未办妥产权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与唐山市国土资源局芦台经济开发区分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号：c13023120150012。宗地面积为陆仟陆佰陆拾陆点陆柒平方米（6666.67 平方米），宗地坐落于芦台经济开发区农业总公司三社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年期为 50 年，土地规划性质为工业用地。本项目经河北唐山芦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人民政府批准。

2015年4月30日公司与唐山市国土资源局芦台经济开发区分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号：c13023120150013。宗地面积为壹万玖仟陆佰玖拾陆点叁平方米（19696.30平方米），宗地坐落于芦台经济开发区农业总公司三社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年期为50年，土地规划性质为工业用地。本项目经河北唐山芦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人民政府批准。

上述土地使用权已完成招拍挂程序，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

## 2、商标

(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商标权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内容（图片）	注册人	注册号	有效期限	类别
1		有限公司	第 6164723 号	2010.2.14-2020.2.13	第 16 类
2		有限公司	第 3612186 号	2005.7.14-2025.7.13	第 16 类
3		有限公司	第 6164724 号	2010.2.14-2020.2.13	第 16 类
4		有限公司	第 6164722 号	2010.2.14-2020.2.13	第 16 类

(2) 2009年6月21日，吴将伟将其所有的4项商标权无偿转让给宏图有限，宏图有限在办理完成该4项商标权转让手续前一直有权无偿不可撤销的使用该4项商标。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委托北京远卓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向商标局申请该4项商标权转让，商标局已经受理转让申请，转让手续正在办理中。该4项商标权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内容（图片）	注册人	注册号	有效期限	类别
1		吴将伟	第 4548196 号	2008.7.28-2018.7.27	第 16 类

2		吴将伟	第 5209916 号	2009.6.14-2019.6.13	第 16 类
3		吴将伟	第 5210651 号	2009.6.21-2019.6.20	第 16 类
4		吴将伟	第 5209825 号	2009.6.7-2019.6.6	第 35 类

### 3、专利情况

#### (1) 已取得的发明专利实施许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2 项发明专利实施许可。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许可种类	许可人	合同有效期
1	一种水乳型纸塑复合胶粘剂及其制备方法	2008101191710	独占许可	华南师范大学	2011.3.8-2018.3.7
2	纸塑复合用单组分低温自交联乳液胶黏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0102630093	独占许可	华南理工大学	2014.5.1-2021.4.30

#### (2) 已取得的实用新型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保护期限
1	新型多层复合纸板生产装置	ZL201220487673.0	原始取得	2012-9-20	10 年
2	铝塑多层复合纸板	ZL201220487672.6	原始取得	2012-9-20	10 年
3	高定量多层复合基板	ZL201220484089.X	原始取得	2012-9-20	10 年
4	多层复合纸板生产装置	ZL201220487674.5	原始取得	2012-9-20	10 年
5	镀铝膜复合纸板	ZL2012204840	原始取得	2012-9-20	10 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保护期限
		82.8			

### (三) 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FSC(森林管理委员会)认证证书	BV-COC-127657	宏图有限	BUREAU VERITAS(必维国际检验集团)	2015.11.18	5年
2	ISO 9001: 2008证书	CN06/01858	宏图有限	SGS(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5.10.17	3年
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531000525	宏图有限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税局、上海市地税局	2015.10.30	3年
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231000580	宏图有限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税局、上海市地税局	2012.11.18	3年

###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 (五)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折旧年限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实际使用情况
房屋及建筑物	20	15,939,682.27	14,455,927.08	90.69	在用
机器设备	10	12,850,997.30	7,454,101.61	58.00	在用
运输设备	5	5,565,849.22	2,703,704.09	48.58	在用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1,160,536.99	217,876.30	18.77	在用
合计	—	<b>35,517,065.78</b>	<b>24,831,609.08</b>	<b>69.91</b>	—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69.91%，固定资产整体使用状况良好，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或打算处置的固定资产。

2、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开始使用日期	原值(元)	折旧年限	累计折旧	成新率
硬纸板生产线	2015/7/25	1,525,021.31	10年	96,618.36	93.66%
800型硬纸板生产线	2005/5/31	1,093,977.90	10年	1,039,279.01	5.00%
鑫峰复合机	2016/2/29	914,236.37	10年	7,725.30	99.15%
1400硬纸板生产线	2016/1/10	815,140.77	10年	12,911.82	98.42%
硬纸板生产线	2011/1/19	790,166.46	10年	387,839.76	50.92%
卷筒复合机(自动堆纸)	2012/6/27	553,905.65	10年	197,328.89	64.38%
生产线	2016/2/29	438,652.91	10年	3,469.74	99.21%
卷筒复合机	2010/2/19	418,000.00	10年	241,282.87	42.28%
轮柔式柔版印刷设备	2012/4/20	383,970.24	10年	142,868.93	62.79%
卷筒复合机	2010/7/27	327,209.52	10年	176,147.79	46.17%
微波烘干机	2006/1/12	276,600.00	10年	262,770.00	5.00%
卷筒复合机	2016/3/30	208,320.39	10年	-	100.00%
加热整平机	2015/1/31	179,487.18	10年	19,901.56	88.91%
微波烘干机	2008/11/19	178,961.00	10年	124,676.16	30.33%
微波设备	2012/4/18	177,777.78	10年	66,148.15	62.79%

3、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房屋所有权的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证号	所有权人	座落	面积(m <sup>2</sup> )	规划用途
1	唐房权证芦私字第201504号	芦台宏图	芦台经济开发区农业总公司三社区	9,236.90	工业
2	沪房地普字(2010)第022030号	宏图有限	祁连山南路2888弄2号	51.49	办公
3	沪房地普字(2010)第022031号	宏图有限	祁连山南路2888弄2号	143.08	办公
4	沪房地普字(2010)第022033号	宏图有限	祁连山南路2888弄2号	117.03	办公
5	沪房地普字(2010)第022034号	宏图有限	祁连山南路2888弄2号	104.28	办公

## (六) 公司人员结构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员工 257 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1) 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母公司		母公司及子公司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生产人员	84	38.36%	94	36.58%
研发人员	24	10.96%	24	9.34%
销售人员	47	21.46%	57	22.18%
管理人员	15	6.85%	18	7.00%
财务人员	14	6.39%	20	7.78%
行政后勤人员	35	15.98%	44	17.12%
<b>合计</b>	<b>219</b>	<b>100.00%</b>	<b>257</b>	<b>100.00%</b>

(2) 按年龄划分

年龄	母公司		母公司及子公司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25 岁以下	29	13.24%	32	12.45%
25 (含) -35 岁	92	42.02%	114	44.36%
35 (含) -45 岁	49	22.37%	57	22.18%
45 (含) 岁以上	49	22.37%	54	21.01%
<b>合计</b>	<b>219</b>	<b>100.00%</b>	<b>257</b>	<b>100.00%</b>

(3)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母公司		母公司及子公司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硕士及以上	1	0.46%	1	0.39%
本科	16	7.30%	18	7.00%
专科及以下	202	92.24%	238	92.61%
<b>合计</b>	<b>219</b>	<b>100.00%</b>	<b>257</b>	<b>100.00%</b>

公司生产人员共有 84 人，占比 38.36%，能够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有效运行；公司研发人员共有 24 人，占比 10.96%，能够胜任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工作；公司员工年龄在 25 岁至 45 岁之间的共有 141 人，占比 64.39%，正值年富力强，且行业从业经验较为丰富；公司由于所属行业情况，人员构成主要以生产人员和销售人员为主，其受教育程度能够胜任公司的日常经营工作。综上，公司的人员构成与公司业务具有匹配性、互补性。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有 4 名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阮文峰，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一）董事基本情况”。

陆星明，技术部经理，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年龄 51 岁，学历本科，1988 年 7 月，毕业于天津科技大学制浆造纸专业。1988 年 8 月至 2004 年 3 月在上海新伦纸业有限公司历任技术科科长、副总经理等职务；2004 年 4 月至 2009 年 12 月在杭州富泰飞凤纸业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10 年 1 月至 2014 年 5 月在杭州东大纸业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宜宾蓝天纸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在上海长展纸业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16 年 1 月至今在公司任技术部经理。

邢伟，运营管理部经理，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年龄 57 岁，大专学历，1986 年 7 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制浆造纸专业。1986 年 8 月至 2014 年 12 月历任辽阳工业纸板股份有限公司（原辽阳工业纸板厂）调度室生产调度、技术处项目经理、辽阳工业纸板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广州辽板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东莞市金田纸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运营管理部经理。

杨建飞，质检主管，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年龄 47 岁，本科学历，1991 年 7 月毕业于陕西科技大学（原西北轻工业学院）纸浆造纸专业，1991 年 7 月至 1997 年 11 月在吉林造纸厂任助理工程师；1997 年 12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上海股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质量管理经理；2015年7月至今在公司任质检主管。

###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研发实力，公司招募了部分在行业内具有较为丰富从业经验的研发人员加入公司技术团队，上述研发人员的加盟，为公司研发实力的提升带来了积极影响。

###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及其他争议事项
阮文峰	董事、副总经理	1,148,000	2.70	否
陆星明	技术部经理	150,000	0.35	否
邢伟	运营管理部经理	-	-	否
杨建飞	质检主管	-	-	否

### (七)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技术研发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自成立以来即注重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公司技术部门积极关注行业动向及技术变革趋势，通过深入分析高定量复合纸板在各应用领域发展方向，积极获取相关行业及其技术信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技术预研工作，储备新技术，使公司在高定量复合纸板行业竞争优势逐渐增强。

#### 1、研发人员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注重技术及工艺创新，公司的技术部由行业内高级工程师主导，归属总经理直接领导，主要开展可循环使用环保材料的研发。部门人员保持稳定，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24名。研发人员以过硬的专业知识，为公司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做出重要贡献。

#### 2、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筹建初期，也是行业发展的起步阶段，在无经验参考的情况下，公司开展符合自身实际情况的工艺路线制定，设备开发选型、工艺设计等工作，摸索出了行业第一套卷筒复合设备。随后，又成功将家用微波组件应用到工业，并突破松下磁控管设计的 8000 小时的使用寿命达到 20000 小时。公司始终没有停止过产品和技术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研发的主要项目具体如下：

(1) 新型复合纸板成套生产设备的研究开发。基于公司要在现有的基础上生产效率提升 30%，成本下降 5%的自动化生产目标而进行的研发项目，目前已获得三项关键技术突破并应用，一是全自动纸张放卷纠偏系统，确保不停机换卷，在纸卷源头对中；二是恒张力控制系统，采用了目前国际上多项先进技术，专用微处理器，以及 PID 无超调算法，实现纸张张力的全闭环控制。三是 QCS 控制系统，通过上胶量的在线检测，对匀胶辊和施胶辊的间隙进行自动控制。

(2) “以纸代木”项目。该项目是基于保护森林资源，响应国家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计划，重点利用蜂窝结构及技术，制造出高强度，低密度的纸板，针对性地应用于展会的展台搭建，以及家具中的板材替代。目前已取得关键技术突破，预计 2017 年可以投产。

(3) “无苯复合材料”项目。该项目是基于当前包装材料因使用胶粘剂而导致苯残留超标而缓慢释放，进而造成对人体的危害而研发的。主要是利用微波共振技术和形成的高温环境，深度去除纸板中苯和甲醛。该项目已经在 2014 年投入使用，并广泛应用于食品及香烟的外包装。

### 3、研发费用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研发投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67%、2.16%、2.60%，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年度	研发投入总额（元）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4 年	7,278,688.38	273,071,741.18	2.67%
2015 年	5,769,159.69	266,609,350.65	2.16%
2016 年 1-3 月	1,527,938.30	58,698,515.95	2.60%

## （八）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标准情况

### 1、环保事项说明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先后下发《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13]10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号），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13类行业，而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中高端工业复合纸板研发、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双灰纸、白卡纸、灰底白纸、黑卡卷筒纸等，生产主要涉及加工、复合、分切，主要生产工艺为卷筒纸复合、粘贴、微波烘干、加热整形、修边等，不属于制浆造纸企业，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严重污染，公司不属于前述13类行业中的重污染行业。

2016年2月29日，上海市宝山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编号为沪宝环保许【2016】139号《关于上海宏图纸业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同意公司从事复合纸板加工的项目建设。2016年6月30日，上海市宝山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编号为沪宝环保许【2016】437号《关于上海宏图纸业有限公司环保验收的审批意见》，项目已办理排水许可证等，决定公司建设项目环保验收合格。

### 2、安全生产情况说明

公司目前制定并实施《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制度》、《安全生产检查及事故隐患的整改制度》等完善的安全施工、安全生产和风险防控体系和制度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能够遵守安全生产方面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出现因违法安全生产方面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 3、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情况

公司制定了一整套质量控制体系，各部门针对各自的职责范围制定相关的质量控制制度，使质量控制覆盖到技术研发、原料采购、产品生产、物流管理和售后服务等各个业务环节，保证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

公司按照产品技术标准和客户要求，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及产品检验体系，在产品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各环节实施严格的质量控制。公司产品主要为工业复合纸板，持有瑞士通用公正行（SGS）颁发的 ISO 9001:2008 证书及 BUREAU VERITAS（必维国际检验集团）颁发的 FSC 认证证书。

公司的产品质量标准及其执行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近两年来不存在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与服务收入情况

年度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毛利率
2016年1-3月	工业复合纸板销售收入	58,698,515.95	100.00%	15.45%
	合计	<b>58,698,515.95</b>	<b>100.00%</b>	<b>15.45%</b>
2015年度	工业复合纸板销售收入	266,609,350.65	100.00%	15.74%
	合计	<b>266,609,350.65</b>	<b>100.00%</b>	<b>15.74%</b>
2014年度	工业复合纸板销售收入	273,071,741.18	100.00%	15.39%
	合计	<b>273,071,741.18</b>	<b>100.00%</b>	<b>15.39%</b>

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复合纸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73,071,741.18元、266,609,350.65元、58,698,515.95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均为100.00%，由此可见，主营业务在公司经营中占绝对主导地位。

#####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各类包装行业企业。2016年1-3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8.70%、22.13%和23.42%，报告期内，公司向单个客户销售金额占销售收入比例均未超过50%，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严重依赖的情况。

2016年1-3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列（%）
永发印务（四川）有限公司	2,884,072.41	4.91
许昌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2,588,031.74	4.41
四川力奥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2,569,906.16	4.38
成都益美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468,769.58	2.50
泸州益和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1,466,012.06	2.50
<b>合计</b>	<b>10,976,791.95</b>	<b>18.70</b>

2015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列（%）
许昌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24,029,500.85	9.01
阳仁贸易	11,311,222.12	4.24
苏州裕同印刷有限公司	10,080,596.36	3.78
永发印务（四川）有限公司	7,025,250.19	2.64
立华彩印（昆山）有限公司	6,561,869.50	2.46
<b>合计</b>	<b>59,008,439.02</b>	<b>22.13</b>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列（%）
许昌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28,578,380.23	10.47
阳仁贸易	11,151,645.88	4.08
立华彩印（昆山）有限公司	8,632,624.61	3.16
郑州正隆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8,153,733.56	2.99
四川力奥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7,414,118.42	2.72
<b>合计</b>	<b>63,930,502.70</b>	<b>23.42</b>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将伟、吴将平分别持有阳仁贸易 80.00%、20.00%的股权，公司与阳仁贸易之间的关联交易详情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九、（二）关联交易”，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 1、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双灰纸、白卡纸、灰底白纸、黑卡卷筒纸等，原材料市场

供应较为充足，市场价格较为透明，其产品质量、技术水平、供给状况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求。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能源为电力，市场供应充足。

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生产成本比例	金额	占生产成本比例	金额	占生产成本比例
直接材料	45,929,795.07	95.36%	215,087,242.94	96.23%	216,687,603.73	95.75%
电费	217,993.01	0.45%	733,948.53	0.33%	863,353.35	0.38%
生产成本	48,164,440.43	100.00%	223,512,137.92	100.00%	226,305,904.79	100.00%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直接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为95.75%、96.23%、95.36%；电费占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为0.38%、0.33%、0.45%，均基本持平。

## 2、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公司与各主要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额占总采购额比例超过50%的情况，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情况。

2016年1-3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东莞市金田纸业有限公司	10,199,940.19	24.77
枣庄华润纸业有限公司	1,562,762.79	3.80
上海垒旺纸业有限公司	493,724.17	1.20
雅誉纸业（上海）有限公司	422,892.68	1.03
金华雪公胶粘剂有限公司	268,376.07	0.65
<b>合计</b>	<b>12,947,695.90</b>	<b>23.59</b>

2015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东莞市金田纸业有限公司	35,872,420.21	16.58
上海汇都纸业有限公司	14,000,529.87	6.47
宁波申莱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704,727.36	2.64
雅誉纸业（上海）有限公司	4,398,488.43	2.03



枣庄华润纸业有限公司	4,237,441.10	1.96
<b>合计</b>	<b>64,213,606.97</b>	<b>28.58</b>

2014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东莞市金田纸业有限公司	47,617,267.35	20.81
上海汇都纸业有限公司	17,523,918.72	7.66
联盛纸业(龙海)有限公司	10,903,241.81	4.76
东莞新富发纸业有限公司	3,369,017.09	1.47
上海浩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80,000.80	0.91
<b>合计</b>	<b>81,493,445.77</b>	<b>38.24</b>

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报告期内对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 1、公司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履行情况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前五大销售客户合同明细如下：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报告期内已执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许昌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纸板	64,579,218.01	2014.5.1	正在履行
2	立华彩印（昆山）有限公司	纸板	17,777,558.11	2014.6.1	正在履行
3	永发印务（四川）有限公司	工业纸板	17,041,664.38	2014.1.1	正在履行
4	苏州裕同印刷有限公司	纸板	11,794,297.74	2015.8.1	履行完毕
5	四川力奥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工业纸板	11,681,308.76	2014.1.1	正在履行
6	郑州正隆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白卡、双灰、内衬沙皮	9,539,868.27	2014.7.15	履行完毕
7	星光印刷(苏州)有限公司	双灰、灰底白	5,508,235.34	2014.1.1	履行完毕
8	成都益美行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工业纸板	1,718,460.41	2015.11.30	正在履行
9	泸州益和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工业纸板	1,715,234.11	2015.4.1	正在履行

##### 2、公司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履行情况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前五大供应商合同明细如下：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报告期内已执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备注
1	东莞市金田纸业有限公司	光面卷筒、全灰卷筒、单灰卷筒、双灰卷筒、双灰平板纸、全灰平板纸	109,616,864.47	2014.5.1	正在履行
2	上海汇都纸业有限公司	白卡	36,883,604.85	2014.1.4	履行完毕
3	联盛纸业(龙海)有限公司	单灰卷筒、双灰平张	12,756,792.92	2014.1.1	履行完毕
4	枣庄华润纸业有限公司	双灰平板纸	6,786,238.55	2015.6.1	正在履行
5	宁波申莱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玖龙/地龙/江龙灰底白	6,674,531.01	2015.8.15	履行完毕
6	雅誉纸业（上海）有限公司	晨鸣白卡	5,641,015.90	2015.8.15	正在履行
7	东莞新富发纸业有限公司	双灰平板纸	3,941,750.00	2014.1.16	履行完毕
8	上海浩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白卡	2,433,600.94	2014.12.1	履行完毕
9	上海垒旺纸业有限公司	玖龙/地龙江龙灰底白	577,657.28	2015.11.27	正在履行
10	金华雪公胶粘剂有限公司	胶粉、胶水、硼砂	314,000.00	2016.1.1	正在履行

### 3、公司签订的重大借款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	借款用途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备注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大宁支行	购货	4,000,000.00	2013/8/26- 2014/2/26	履行完毕	宏图有限以自有房产（沪房地普字(2010)第 022030、31、33、34 号）进行抵押担保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大宁支行	购货	4,000,000.00	2014/2/28- 2014/4/25	履行完毕	宏图有限以自有房产（沪房地普字(2010)第 022030、31、33、34 号）进行抵押担保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支行	购货	3,400,000.00	2014/3/20- 2015/3/19	履行完毕	吴将伟、黄金桂、吴将平、赵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吴将平、赵群以个人房产进行抵押担保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宝山支行	采购原材料	2,000,000.00	2015/11/10- 2016/11/09	正在履行	吴将平、赵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芦台宏图以自有房产（唐房权证芦私字第 201504 号）进行抵押担保

### 4、公司签订的重大租赁合同履行情况如下：

2010年4月28日，宏图有限与上海宝佳工贸实业有限公司签订《标准厂房租赁协议》，公司租用上海宝佳工贸实业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宝山区富联三路5号内A1、A2、A4、A7厂房，总面积5118平方米，第一年至第三年年租金为1,120,000.00元，第四年至第六年年租金为1,170,000.00元，以后租金另行协商，期限自2010年5月1日至2020年4月30日，目前合同尚在履行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2015年10月21日，成都宏图与双流蛟龙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工厂使用合同书》，公司租用双流蛟龙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位于成都蛟龙工业港双流园区淮河路2座（3号）场地，整个工厂占地面积约为7553.93平方米，年租金819,876.00元，期限自2015年11月19日至2020年11月18日，目前合同尚在履行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2015年1月29日，开封宏图与开封汇林木业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公司租用开封汇林木业有限公司位于尉氏县新尉工业园区车间1栋，约4000平方米，办公宿舍10间，年租金288,000.00元，期限自2015年2月25日至2018年2月24日，目前合同尚在履行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中高端工业复合纸板研发、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在工业复合纸板制造领域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凭借先进的生产工艺流程、研发优势及严格的质量管理制度，根据市场及客户需求，提供方案设计，为复合纸板下游终端客户提供符合客户需求的中高端工业复合纸板产品，最终实现业务收入和盈利。

### （一）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为订单式生产，公司在接到客户订单后，制定生产计划，资材部根据材料库存数量、库存计划及市场部定期销售计划等数据资料，结合原材料的市场供求关系变化预测，制定相应的采购计划。

为保证产品质量，公司在采购重要原材料时均选用上游行业高品质供应商，由资材部直接向供应商进行采购，避免代理采购无法保证原材料质量的问题。同

时为避免过度依赖单一供应商导致生产经营受原材料缺货、断货影响，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均选择两至三家备选供应商，保证生产经营正常进行。

原材料到货后公司资材部实施初步验货和归口部门入检验收（部分材料还需做试用程序确定验收结论）等程序后，办理入库手续，投入生产。

## （二）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为各类包装企业，公司销售采取直销模式，即公司直接将产品销售给产品需求方。公司在接到客户订单后，迅速组织研发及生产骨干对产品进行分析，研究产品设计方案，试制样品经客户确认符合要求后，组织生产部门进行批量生产。公司生产产品经客户验收并检验合格后确认收入。

## （三）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活动主要为研发人员自主研发。公司研发部门积极关注行业前沿技术动向及技术变革趋势，通过深入分析包装材料应用领域未来发展方向，获取包装材料行业及其相关技术信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技术预研工作，储备新技术。研发人员完成技术预研工作后，项目正式立项。研发部门协同生产部门开始确定工艺线路、实施基础实验验证、优化工艺流程、贯通量产产线，最终实现技术向产品的转换，增强公司竞争优势。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按照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分类标准，公司属于“C22 造纸和纸制品业”；按照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C2221 机制纸及纸板制造”；按照《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及行业分类结果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之《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分类标准，公司属于“C2221 机制纸及纸板制造”。

###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 1、行业监管体系

我国造纸和纸制品业的政府主管部门主要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以及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制定行业的产业规划、产能规划，组织制定行业规章、规范和技术标准以及审批行业相关事项等；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拟订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工业发展战略，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环境保护部主要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家环境保护政策、规划，起草法律法规草案，制定部门规章。组织制定各类环境保护标准、基准和技术规范，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承担环境保护行政体制改革等工作。

公司所属行业的自律管理机构是中国造纸协会。中国造纸协会于 1992 年成立，是经国家民政部登记注册，并受国务院相关部门业务指导的社会团体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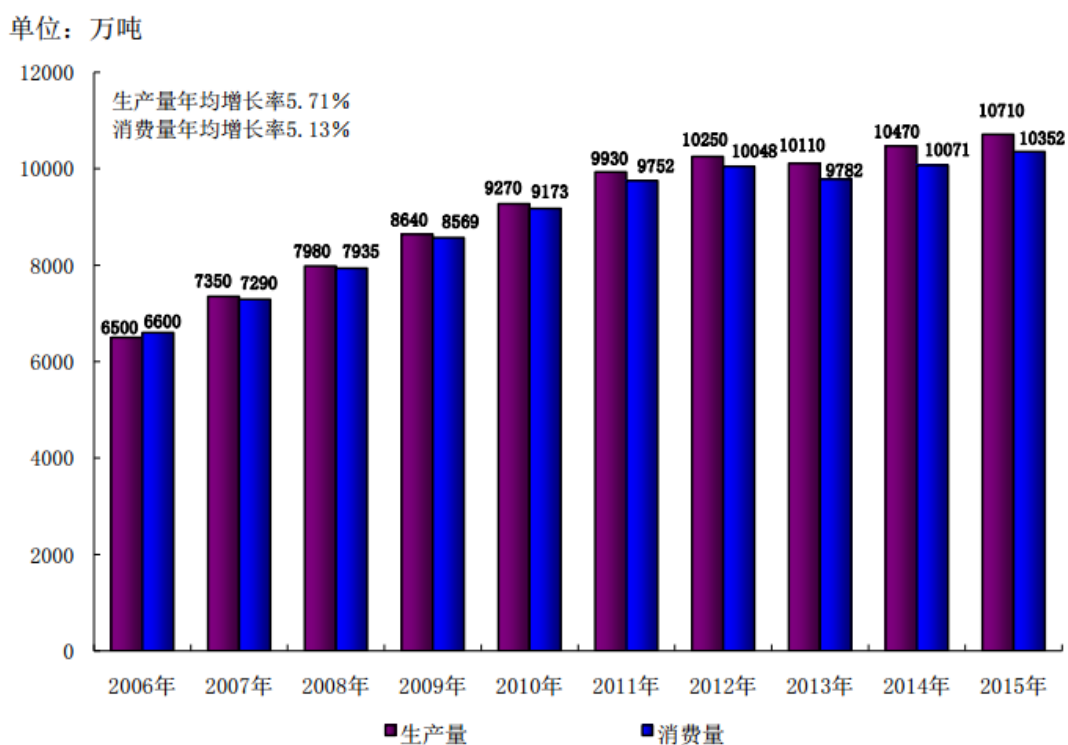
## 2、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序号	政策名称	颁布部门	涉及主要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全国人大	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排放污染物，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严重污染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其他负有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可以查封、扣押造成污染物排放的设施、设备。企业应当优先使用清洁能源，采用资源利用率高、污染物排放量少的工艺、设备以及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和污染物无害化处理技术，减少污染物的产生。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	全国人大	从事工艺、设备、产品及包装物设计，应当按照减少资源消耗和废物产生的要求，优先选择采用易回收、易拆解、易降解、无毒无害或者低毒低害的材料和设计方案，并应当符合有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全国人大	对加强用能管理，采取技术上可行、经济上合理以及环境和社会可以承受的措施，从能源生产到消费的各个环节，降低消耗、减少损失和污染物排放、制止浪费，有效、合理地利用能源进行了明确。

4	《造纸产业发展政策》	国家发改委	对我国造纸业的产业布局、原料生产、技术与装备发展、产品结构、行业准入、市场竞争、环境保护和资源节约等方面做出了指导和规划。鼓励“研究开发低定量、功能化纸及纸板新产品”
5	《造纸工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林业局	指导造纸工业发展，加快传统造纸工业向可持续发展的现代造纸工业转变作出了要求，对“十二五”期间我国造纸工业发展的指导思想、面临的问题、发展目标、发展任务、重点工程进行了明确。

### 3、我国造纸工业概况及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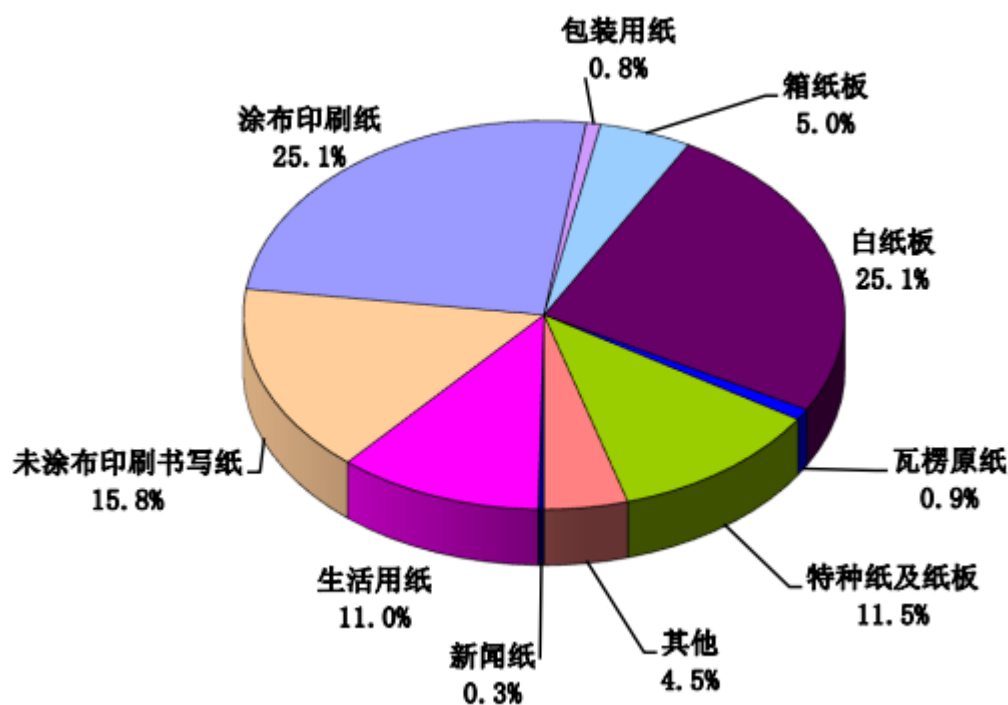
据中国造纸协会调查资料，2015年全国纸及纸板生产企业约2900家，全国纸及纸板生产量10710万吨，较上年增长2.29%。消费量10352万吨，较上年增长2.79%，人均年消费量为75千克（13.75亿人）。2006~2015年，纸及纸板生产量年均增长率5.71%，消费量年均增长率5.13%。



2006年至2015年纸及纸板生产和消费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造纸协会

2015 年纸及纸板进口 287 万吨，较上年增长 1.77%；进口纸及纸板平均价格为 1162.31 美元/吨，较上年平均价格下跌 7.70%；2015 年纸及纸板出口 645 万吨，较上年下降 5.29%；出口纸及纸板平均价格为 1418.09 美元/吨，较上年平均价格增长 8.55%；2015 年纸及纸板各品种出口量比重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造纸协会

在全球经济深度调整和我国发展进入新常态的大背景下，主流造纸市场趋于饱和，全行业产能过剩、同质化竞争加剧、纸价持续下跌加剧。在市场需求趋弱，企业盈利空间收窄，行业整体下滑的情况下，复合纸板由于具有特殊功能，可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已成为现代包装、印刷、电力、电子、汽车、建材、医疗、农业等相关行业不可或缺的功能性基础材料。随着中国经济的稳定发展，国内复合纸板行业出现越来越多的细分品种，使得复合纸板成为我国造纸业发展新热点。

## （二）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市场竞争风险

据不完全统计，我国复合纸板生产企业目前约有 300 家，绝大多数为中小型企业。虽然经过 20 余年发展，行业内已出现一批具有一定规模、技术先进的生产企业，但从整体看，复合纸板行业集中度仍然很低，行业竞争非常激烈。同时，我国作为最具发展潜力的复合纸板市场，越来越多的外资复合纸板生产企业进入中国市场，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

## 2、销售市场集中的风险

复合纸板的下游客户主要为包装行业，必须满足客户的“及时交货”需求；同时，复合纸板单价较低，对运输成本较为敏感，因此，复合纸板生产企业的销售辐射区域有一定限制，不同地区市场间相互较为独立。为增加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及销售量，行业内公司一般均以在各地设立子、分公司的形式开展业务，但子、分公司的设立对公司的整体管理水平有较大考验，如行业内公司不能对子、分公司实施有效控制，使公司的整体经营决策得到贯彻落实，则可能面对公司整体运营效率下降的风险。

### （四）行业壁垒

#### 1、技术壁垒

引进高性能产品生产线对生产企业的生产技术及生产工艺具有很高的要求。由于掌握高端、先进的生产技术及工艺需要时间和经验的积累，这对新进入行业的企业构成了一定的障碍。随着终端客户对复合纸板等包装材料质量的要求日益增高，市场对包装材料生产企业的产品研发、设计以及生产运营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未来包装材料生产企业新的发展领域和利润空间将随着行业研发水平和技术工艺水平的提高而进行拓展，这对于新进入行业的企业将构成更大的技术壁垒。

#### 2、客户资源壁垒

客户资源的开辟和稳定的产品销售网络的建立是复合纸板行业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关键因素。现代包装产业发展到现阶段后，各类包装产品均属于为客户定制的非标产品，而且众多下游行业客户新产品研发与生产的周期越来越短，产品



更新换代的速度越来越快,这对上游复合纸板供应商的研发能力、柔性制造能力、产品与服务的品质保障能力等综合实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下游客户,尤其是大型客户为了保持其自身产品品质的安全性与稳定性,不会轻易更换其上游原材料供应商,这为新进入企业争夺客户资源设置了障碍。客户出于降低供应商管理成本和包装产品服务采购成本的考虑,通常只会选择一家或者几家具备实力的原材料供应商针对其整体包装方案提供相关产品和服务,并与之形成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从而对新进入者构成了市场进入壁垒。

## **(五) 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 **(1) 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我国政府非常重视发展循环经济、保护及改善环境,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和绿色包装既能充分利用和节省国家资源,又能起到保护环境的作用,利国利民,其中“以纸代木”、“以纸代塑”将作为包装行业发展的重点。根据自2009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的有关规定,“从事工艺、设备、产品及包装物设计,应当按照减少资源消耗和废物产生的要求,优先选择采用易回收、易拆解、易降解、无毒无害或者低毒低害的材料和设计方案,并应当符合有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未来,以纸包装为代表的绿色包装产业将拥有更为广阔的发展前景。

#### **(2) 广泛的市场需求**

复合纸板是现代包装产业的重要原材料,其延伸客户广泛分布于食品行业、电子产品行业、酒水行业、文具行业、烟草行业、奢侈品行业、家居建材行业等,上述行业多附带快消属性,产品周转速度较快,市场需求巨大。随着我国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上述行业稳步发展,亦为复合纸板行业企业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

### **2、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 **(1) 技术研发能力尚待提升**

我国复合纸板行业技术研发能力整体较弱，大多数生产企业不具备适应市场需求的研发能力，消化吸收引进技术的能力薄弱，造成产品品质和档次较低、产品结构不丰富，在复合纸板产品的技术研发和制造上不能满足日益复杂的客户需要，许多高利润率复合纸板产品依然需要依靠进口，这已经成为制约我国复合纸板行业健康发展的重要因素。

## （2）复合纸板生产行业需要整合

目前我国复合纸板行业存在行业核心竞争力不强的局面。面对上述情况，应加快推进产业整合，积极推动企业并购、重组、联合，支持优势企业做强做大，提高产业集中度。在行业整合的过程中，现有领先企业已具备资金优势、规模优势、客户资源以及服务整合能力，将是跨区域竞争的主要参与者也是主要受益者。

## （六）公司竞争优势及劣势分析

### 1、公司的竞争优势

#### （1）技术研发优势

工业复合纸板行业由于行业的特殊性，产品毛利率普遍偏低，因此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对行业内企业的成本控制、产品竞争力提升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历来重视研发工作，设立了独立的技术部，负责公司的新产品开发、技术难题攻关工作，使企业的科技创新工作常态化。公司目前共有核心技术人员4名，研发人员24名，公司是行业内较早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企业，较强研发力量及较大研发投入，保证公司技术发展在行业内保持领先地位。

#### （2）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在行业内近二十年的积累，凭借优良的产品品质、规范的管理体系、全面的综合配套能力，积累了一批优质的客户资源。公司现有大部分客户均为国内包装行业知名企业，如永发印务、裕同印刷等企业。公司已成为以上客户的优质供应商，因此客户资源非常稳定，为公司长期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 2、公司的竞争劣势

### （1）资金实力不足

公司基于自有资源从事工业复合纸板的研发、生产、销售工作，为了抓住目前的有利形势，继续抢占巩固市场份额，公司需要在研发、生产、销售中投入更多的资金。公司目前主要通过股东投入以及银行抵押借款获取发展资金，缺乏相应的融资渠道以扩充资金实力，因此资金实力的不足制约了公司的整体发展速度。

### （2）生产规模尚待提升

尽管公司在我国局部区域已建立了一定的竞争优势，但与公司的未来发展规划相比，公司的生产规模还尚待进一步提升，尚不具备规模效益。随着公司原有客户业务量的不断增长以及对新客户的持续开发，客户对公司复合纸板产品的需求量持续上升，公司目前的产能已趋于饱和。

## （七）公司竞争地位

### 1、市场竞争状况

我国工业复合纸板生产企业较多，但行业内企业以中小企业居多。随着我国包装产业的不断壮大，国内工业复合纸板生产企业也得到了快速发展。但在行业发展前景明朗的同时，行业内企业也面临着下游包装产业采购价格下降，以及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双向挤压。因此，在新一轮的行业整合中，中国工业复合纸板行业的龙头企业将会显现，中小企业多的现状将得以改观，市场集中度必将提高。

### 2、公司主要业务领域竞争对手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简介
1	东莞市森和纸业有限公司	东莞市森和纸业有限公司为一家纸品生产、贸易、胶水生产及对外加工为一体的大型公司。专业经营双灰纸板，每月产双灰纸板 5 千吨以上。除公司品牌小肥猪牌灰板纸外还经营韩国、印尼等进口灰板纸，及涂布白板纸、双面白板、单黑、双黑卡等，规格 250G-3000G，除常规正、

		大度以外，公司备有大量卷筒，可根据用户需要订做特殊规格。（资料来源：该公司网站）
2	东莞市富业纸业有限公司	东莞市富业纸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是一家专业从事灰纸板、双灰纸板、全灰纸板和白纸板的生产销售的加工工贸企业，拥有先进的灰板纸微波烘干生产线，纸板加压整形生产线，自动裱合等专业设备。多年来凭借专业设备和丰富的纸板加工经验，生产经营“红枫叶”、“金枫叶”、“红帆”牌 220 克-3000 克双灰板纸、全灰板纸，250-3000 克灰底白白板纸，双面白板纸、双面黑卡纸、光面纸等各类工业包装用纸，各种档次规格齐全。产品广泛使用在书籍装帧，高档包装盒，礼品盒，鞋盒，酒盒，文件夹，拼图，箱包等行业。（资料来源：该公司网站）
3	深圳市佳润纸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佳润纸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1 年，是珠江三角洲地区最具规模和实力的专业生产销售灰板纸和金银卡纸的企业之一。公司产品以高、中档为主，低档为辅的经营策略，凭着十多年的生产经验，精心打造了“韩盾牌”、“松田牌”、“东桦牌”、“滑面板”等系列知名品牌，年产量达 10 万吨，并从台湾引进全新多层叠式全自动纸板复合机，5 台全自动烘干生产线，技术高端的设施填补了本地区行业的空白，为打造高档灰板纸和金银卡纸提供强劲的技术基础。（资料来源：该公司网站）

### 3、行业竞争地位分析

目前以双灰纸板为主要应用传统包装领域的竞争比较激烈，毛利率逐年下降，盈利空间也越来越有限。因此以整合下游需求为目的的工艺及技术更新显得尤为重要。

公司是在行业内较早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企业，拥有较强的研发实力，随着国家政策及国民环保意识的增强，工业复合纸板在民用及工业领域的应用需求正逐步扩大，公司将进一步扩大融资规模，加快新产品新材料的研发速度，

积极扩大产能储备，完善营销网络，以期在未来更加激烈的行业竞争中占据更为有利的行业地位。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情况

有限公司设立初期，公司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设执行董事、监事各一名。后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有限公司设立了董事会。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效运行，且在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以及重大投资等事项上认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但有限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内部治理制度方面也不尽完善。有限公司时期监事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起的监督作用较小；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管理制度。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伤害。

2016年5月22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公司创立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监事，其中由5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2名股东代表监事和1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会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治理细则。

2016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并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同时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文件。

2016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 （二）保护股东权利的相关制度

##### 1、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门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是公司证券交易场所的指定联络人，协调和组织本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宜，包括健全信息披露制度、负责与新闻媒体联系、回答社会公众的咨询，保证本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及时、准确、合法、完整。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执行信息披露工作，包括定期报告的资料收集和定期报告的编制等。公司董事会应确保公司相关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公平性，以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0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公司章程》规定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另外，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 **4、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建立了《财务部管理制度》、《人力资源部管理制度》、《运营管理部管理制度》、《总经办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销售管理、物资采购、行政管理等生产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公司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制订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三会制度，以确保公司有效的决策、执行和监督。同时制定了投资者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机制。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且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决



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程序、会议记录规范完整，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尽责的遵守“三会”议事规则，切实履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规定，而且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完善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公司按照该办法对资金往来及其他关联交易进行规范，严格履行内部审批流程，关联股东或董事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进一步完善对关联交易的管理。

## （二）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运行情况的评估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方面，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重大诉讼情况：

由于公司客户涟水盛影蕊纸业有限公司长期拖欠货款，公司向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被告涟水盛影蕊纸业有限公司支付公司货款及违约金。根据2015年5月7日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签发的（2014）普民二（商）初字第934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涟水盛影蕊纸业有限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上海宏图纸业有限公司货款1,276,164.43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等。该判决已生效，现处于强制执行阶段。

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已将截至2016年3月31日财务账面应收账款-涟水盛影蕊纸业有限公司1,276,164.43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诉讼或仲裁。

（三）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复合纸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法规的要求。

（四）公司报告期内未出现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没有收到关于产品质量方面的投诉，经营过程符合质量监督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无质量技术监督方面违法违规记录。

####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复合纸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及销售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场所，同时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专利等知识产权。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聘任；公司现任董事、监事的选举均由股东大会作出，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提名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四）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本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 （五）机构独立

本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本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吴将伟和吴将平，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将伟、吴将平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 （1）千页电子

项 目	内 容
-----	-----

名称	深圳市千页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3234289H
注册资本	5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街道牛湖社区观澜长途客运站 4 楼
法定代表人	黄金桂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2 年 10 月 31 日
营业期限至	2032 年 10 月 31 日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电器产品的销售。
股权结构	吴将伟持股 50.00%；黄金桂持股 50.00%。

## (2) 阳仁贸易

项 目	内 容
名称	东莞市阳仁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83857587L
注册资本	50 万人民币
住所	东莞市中堂镇新鹤田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	吴将伟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5 年 12 月 20 日
营业期限至	长期
经营范围	销售：电子产品、电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吴将伟持股 80.00%；吴将平持股 20.00%。

## (3) 上海敏琛

项 目	内 容
名称	上海敏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MA1GKBWE0E
注册资金	215.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宝山区顾北东路 365 号 A 区 524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将平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6 年 3 月 16 日

合伙期限至	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出资情况	吴将平（普通合伙人）出资 5.00 万元；万香梅（有限合伙人）出资 15.00 万元；邓必伟（有限合伙人）出资 25.00 万元；张金萍（有限合伙人）出资 15.00 万元；吴宇（有限合伙人）出资 10.00 万元；舒凌云（有限合伙人）出资 35.00 万元；杨军（有限合伙人）出资 25.00 万元；翁力珊（有限合伙人）出资 35.00 万元；叶力明（有限合伙人）出资 20.00 万元；张向东（有限合伙人）出资 20.00 万元；付新和（有限合伙人）出资 10.00 万元。

## (4) 上海贤臻

项 目	内 容
名称	上海贤臻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MA1GKB6U6H
注册资金	125.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宝山区顾北东路 365 号 A 区 517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将平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6 年 3 月 8 日
合伙期限至	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出资情况	吴将平（普通合伙人）出资 15.00 万元；晏建国（有限合伙人）出资 5.00 万元；何勇（有限合伙人）出资 5.00 万元；夏静（有限合伙人）出资 5.00 万元；陆春菊（有限合伙人）出资 5.00 万元；严勋政（有限合伙人）出资 5.00 万元；黄玉（有限合伙人）出资 5.00 万元；薛军花（有限合伙人）出资 5.00 万元；王金春（有限合伙人）出资 5.00 万元；杨波（有限合伙人）出资 5.00 万元；范厚雄（有限合伙人）出资 5.00 万元；徐进城（有限合伙人）出资 5.00 万元；吴海燕（有限合伙人）出资 5.00 万元；薛猛（有限合伙人）出资 10.00 万元；乐红（有限合伙人）出资 10.00 万元；杨文斌（有限合伙人）出资 10.00 元；赖家雄（有限合伙人）出资 10.00 万元；胡浩（有限合伙人）出资 10.00 万元；

报告期内，千页电子前身为深圳市千页纸业有限公司，阳仁贸易前身为东莞市宏图纸业，均与宏图有限在纸品销售业务方面存在竞争重合的情形。为消除同业竞争关系，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深圳市千页纸业有限公司已经更名为深圳市千页电子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电子产品、电器产

品的销售”，东莞市宏图纸业有限公司已经更名为东莞市阳仁贸易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销售：电子产品、电器产品的销售”。变更完成后，上述企业将不再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吴将伟、吴将平对外投资的上述企业的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将伟、吴将平所对外投资的上述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6年5月22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吴将伟、吴将平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 （一）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和返还情况如下：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石俊清	1,650,000.00		1,650,000.00	
吴将伟	291,418.43		291,418.43	
石俊涛	53,878.97		53,878.97	
吴宇	912,825.16		912,825.16	
合计	<b>2,908,122.56</b>		<b>2,908,122.56</b>	

（续）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3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石俊清	1,650,000.00			1,650,000.00
吴将伟	54,418.43	237,000.00		291,418.43
石俊涛	403,322.81		349,443.84	53,878.97
吴宇	628,724.59	284,100.57		912,825.16
<b>合计</b>	<b>2,736,465.83</b>	<b>521,100.57</b>	<b>349,443.84</b>	<b>2,908,122.56</b>

(续)

关联方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3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石俊清		1,650,000.00		1,650,000.00
吴将伟	54,418.43			54,418.43
石俊涛		403,322.81		403,322.81
吴宇	415,920.90	212,803.69		628,724.59
<b>合计</b>	<b>470,339.33</b>	<b>2,266,126.50</b>		<b>2,736,465.83</b>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已经全额偿还所占用的公司资金。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负有诚信义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在内的各种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利用其他任何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给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 (二) 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

公司目前已制定《对外担保制度》，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

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公司还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对关联人和关联交易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对外投资的决策权限及审批程序、对外担保决策权限、程序及风险控制等均作出专门规定。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一）董事变动情况

1998年9月15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订《委派书》，由吴将伟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4年9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吴将伟、吴将平、万卫锋、阮文峰、张刚为有限公司董事，组成有限公司董事会，吴将伟任董事长。

2016年5月22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吴将伟、吴将平、万卫锋、阮文峰、张刚为公司董事，吴将伟担任董事长。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 （二）监事变动情况

1998年9月15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订《委派书》，由赵群任监事。

2006年12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免去赵群监事职务，委派吴将平为监事。

2014年9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叶伟明为监事，吴将平不再担任监事。

2016年5月7日，有限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乐红为股份公司（筹）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5月2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叶伟明和吴宇为股东代表监事，



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乐红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6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叶伟明为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再发生变动。

###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998年9月15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签订《委派书》，由吴将伟任总经理。

2014年9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聘任吴将平任总经理。

2016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吴将平为总经理，聘任阮文峰为副总经理，聘任陈莲华为财务负责人，聘任石俊涛为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再发生变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吴将伟	董事长	12,346,000	29.07	直接持有
吴将平	董事、总经理	12,441,000	直接持股 29.07；间接持股 0.22	直接持有 12,346,000 股；间接持有 95,000 股
万卫锋	董事	5,490,000	12.93	直接持有
阮文峰	董事、副总经理	1,148,000	2.70	直接持有
张刚	董事	452,000	1.06	直接持有
叶伟明	监事会主席	225,000	0.53	直接持有
吴宇	监事	490,000	直接持股 1.06；间接持股 0.09	直接持有 450,000 股；间接持有 40,000 股
乐红	监事（职工代表监事）	50,000	间接持股 0.12	间接持有 50,000 股

陈莲华	财务负责人	150,000	0.35	直接持有
石俊涛	董事会秘书	1,888,000	4.45	直接持有
合计	——	34,680,000	直接持股 81.22; 间接持 股 0.43	——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董事吴将伟与董事、总经理吴将平系兄弟关系；董事吴将伟与监事吴宇系父子关系；董事、总经理吴将平与监事吴宇系叔侄关系；董事吴将伟及董事、总经理吴将平与董事会秘书石俊涛系舅甥关系；监事吴宇与董事会秘书石俊涛系表兄弟关系。

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及对外兼职情况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长吴将伟对外投资的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1	深圳市千页电子有限公司	电子产品、电器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东莞市阳仁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电子产品、电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董事、总经理吴将平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1	东莞市阳仁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电子产品、电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上海敏琛企业管理中心	企业管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上海贤臻企业管理中心	企业管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董事万卫锋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1	四川唐剑酒业有限公司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

公司监事会主席叶伟明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1	上海富翰纸业有限公司	纸张、纸制品、包装材料、文化用品、办公用品、计算机软硬件、电脑耗材（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五金交电、家具、钢材、橡塑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上海普陀越佳印务有限公司	包装印刷、其他印刷，打印，复印，名片印刷；销售制品（除专项）、办公用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监事吴宇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1	上海敏琛企业管理中心	企业管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乐红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1	上海贤臻企业管理中心	企业管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情况以外，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在其他企业或单位任职情况
----	----	----	----	--------------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在其他企业或单位任职情况
1	吴将伟	董事长	三年	宁波千页 执行董事 宜昌宏图 执行董事 杭州千页 执行董事 北京汇宏图 执行董事 千页电子 监事 阳仁贸易 执行董事 东莞宏图 负责人
2	吴将平	董事、总经理	三年	上海敏琛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贤臻 执行事务合伙人 阳仁贸易 监事
3	万卫锋	董事	三年	成都宏图 负责人 唐剑酒业 执行董事
4	阮文峰	董事、 副总经理	三年	北京汇宏图 监事
5	张刚	董事	三年	芦台宏图 负责人
6	叶伟明	监事会主席	三年	普陀印务 财务总监
7	吴宇	监事	三年	开封宏图 负责人
8	乐红	职工代表监事	三年	成都宏图 副总经理
9	陈莲华	财务负责人	三年	无
10	石俊涛	董事会秘书	三年	无

除上述情况以外，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对外兼职情况。

#### （七）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6 年 5 月 22 日出具书面声明，郑重承

诺：近二年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受到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二年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可能对公司利益造成影响的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的情况；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财务数据均引自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

###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 1、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6年1-3月、2015年度、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6]第151269号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 2、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3、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 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

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2) 公司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申报期内各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子公司如下: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北京汇宏图	√	√	√
宜昌宏图	√	√	√
杭州千页	√	√	√

宁波千页	√	√	√
------	---	---	---

## 二、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9,346,538.96	25,711,566.62	17,818,267.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50,330.62	2,662,754.23	2,546,863.66
应收账款	70,337,733.99	88,615,931.14	102,980,706.31
预付款项	932,473.01	2,340,645.90	9,249,884.1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04,959.39	10,861,327.11	9,913,643.74
存货	43,778,888.23	36,846,717.66	32,281,509.7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186,474.37	-
<b>流动资产合计</b>	<b>151,450,924.20</b>	<b>167,225,417.03</b>	<b>174,790,875.4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831,609.08	21,769,397.20	11,505,708.81
在建工程	972,092.38	1,776,286.07	2,949,332.1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720,859.85	7,761,678.40	2,924,225.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27,644.12	793,793.5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7,414.19	1,149,937.91	1,008,413.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5,159,619.62</b>	<b>33,251,093.16</b>	<b>18,387,680.07</b>
<b>资产总计</b>	<b>186,610,543.82</b>	<b>200,476,510.19</b>	<b>193,178,555.55</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3,4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619,990.00	43,999,950.62	28,859,601.59
应付账款	71,598,427.35	74,404,721.06	102,040,149.67
预收款项	391,926.32	1,251,592.82	641,593.62
应付职工薪酬	429,296.09	405,175.63	471,452.25
应交税费	3,350,544.78	4,085,285.10	4,478,058.3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313,121.12	33,822,208.01	13,935,877.3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40,703,305.66</b>	<b>159,968,933.24</b>	<b>153,826,732.7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140,703,305.66</b>	<b>159,968,933.24</b>	<b>153,826,732.76</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42,465,000.00	40,280,000.00	40,2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15,000.00	-	-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501.29	26,788.58	-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1,736.87	200,788.37	-928,177.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907,238.16	40,507,576.95	39,351,822.79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5,907,238.16</b>	<b>40,507,576.95</b>	<b>39,351,822.7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86,610,543.82</b>	<b>200,476,510.19</b>	<b>193,178,555.55</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金额：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7,668,968.62	24,218,467.81	15,636,468.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14,844.16	2,096,445.95	1,120,000.00
应收账款	58,077,817.65	78,990,049.80	90,199,887.24
预付款项	668,105.41	1,581,792.33	7,730,874.7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50,393.19	8,797,652.97	8,907,404.09
存货	38,758,530.69	30,948,844.60	21,547,482.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4,614.23	-
<b>流动资产合计</b>	<b>131,638,659.72</b>	<b>146,787,867.69</b>	<b>145,142,117.01</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980,118.79	16,980,118.79	15,980,118.7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338,940.31	19,808,391.93	9,102,559.21
在建工程	972,092.38	1,776,286.07	2,949,332.1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720,859.85	7,761,678.40	2,924,225.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27,644.12	793,793.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7,363.00	1,048,955.37	851,109.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0,467,018.45</b>	<b>48,169,224.14</b>	<b>31,807,345.41</b>
<b>资产总计</b>	<b>182,105,678.17</b>	<b>194,957,091.83</b>	<b>176,949,462.42</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3,4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299,990.00	43,999,950.62	28,159,601.59
应付账款	61,492,482.33	62,267,029.60	84,575,285.53
预收款项	391,926.32	1,251,592.82	631,344.62
应付职工薪酬	325,115.58	292,065.57	189,802.68
应交税费	2,447,412.31	3,984,324.50	3,880,243.8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513,738.72	40,614,242.86	16,803,239.0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36,470,665.26</b>	<b>154,409,205.97</b>	<b>137,639,517.3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42,465,000.00	40,280,000.00	40,2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2,815,000.00	-	-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501.29	26,788.58	-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9,511.62	241,097.28	-970,054.9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5,635,012.91</b>	<b>40,547,885.86</b>	<b>39,309,945.0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82,105,678.17</b>	<b>194,957,091.83</b>	<b>176,949,462.42</b>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58,698,515.95</b>	<b>266,609,350.65</b>	<b>273,071,741.18</b>
其中：营业收入	58,698,515.95	266,609,350.65	273,071,741.18
<b>二、营业总成本</b>	<b>57,769,058.13</b>	<b>265,635,942.70</b>	<b>274,733,095.05</b>
其中：营业成本	49,631,542.09	224,636,142.96	231,056,579.68
营业税金及附加	73,084.01	515,267.02	557,703.25
销售费用	4,491,841.00	18,511,298.86	18,565,218.87
管理费用	5,261,059.16	21,041,090.24	21,172,253.85
财务费用	127,114.10	-208,278.54	217,814.08
资产减值损失	-1,815,582.23	1,140,422.16	3,163,525.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929,457.82</b>	<b>973,407.95</b>	<b>-1,661,353.87</b>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211,749.27	55,654.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737.12	16,679.18
减：营业外支出	171,589.24		11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584.79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857,868.58</b>	<b>1,185,157.22</b>	<b>-1,715,698.92</b>
减：所得税费用	458,207.37	29,403.06	-251,380.7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399,661.21</b>	<b>1,155,754.16</b>	<b>-1,464,318.2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9,661.21	1,155,754.16	-1,464,318.20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399,661.21</b>	<b>1,155,754.16</b>	<b>-1,464,318.2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9,661.21	1,155,754.16	-1,464,318.20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3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3	-0.18

##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46,402,229.04	215,156,231.81	204,155,608.06
减：营业成本	39,990,083.86	180,596,175.36	171,033,195.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063.79	349,127.79	424,369.64
销售费用	3,234,492.24	13,863,779.63	12,832,462.30
管理费用	4,678,630.74	18,354,192.28	16,880,517.56
财务费用	125,992.23	-206,675.14	238,811.64
资产减值损失	-2,143,949.14	1,323,971.63	2,875,977.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475,915.32</b>	<b>875,660.26</b>	<b>-129,726.22</b>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211,749.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737.12	
减：营业外支出	167,195.90		11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91.45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408,719.42</b>	<b>1,087,409.53</b>	<b>-239,726.22</b>
减：所得税费用	321,592.37	-150,531.27	-349,531.72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87,127.05</b>	<b>1,237,940.80</b>	<b>109,805.50</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87,127.05</b>	<b>1,237,940.80</b>	<b>109,805.50</b>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129,738.17	325,536,015.44	292,960,997.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316.00	505,082.94	390,342.6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5,289,054.17</b>	<b>326,041,098.38</b>	<b>293,351,340.4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729,826.27	283,315,687.34	233,374,289.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73,670.77	15,337,372.79	16,114,922.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4,503.06	5,755,235.36	6,804,725.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84,123.15	25,063,913.93	26,034,732.7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0,702,123.25</b>	<b>329,472,209.42</b>	<b>282,328,669.9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586,930.92</b>	<b>-3,431,111.04</b>	<b>11,022,670.4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37.12	16,679.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737.12</b>	<b>16,679.1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27,477.74	12,019,576.43	13,063,707.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827,477.74</b>	<b>12,019,576.43</b>	<b>13,063,707.74</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27,477.74</b>	<b>-12,009,839.31</b>	<b>-13,047,028.5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	32,2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0	7,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56,042.65	31,996,520.06	4,757,718.0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7,456,042.65</b>	<b>33,996,520.06</b>	<b>44,437,718.08</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400,000.00	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000.96	101,611.58	466,061.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76,335.23	15,478,321.44	32,095,660.8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048,336.19</b>	<b>18,979,933.02</b>	<b>40,561,722.4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407,706.46</b>	<b>15,016,587.04</b>	<b>3,875,995.64</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9,167,159.64</b>	<b>-424,363.31</b>	<b>1,851,637.5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11,596.31	4,135,959.62	2,284,322.0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2,878,755.95</b>	<b>3,711,596.31</b>	<b>4,135,959.62</b>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599,135.21	263,975,174.45	211,550,423.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194.13	503,070.79	350,195.7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3,757,329.34</b>	<b>264,478,245.24</b>	<b>211,900,619.2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675,392.54	230,379,241.21	169,684,872.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3,197.14	9,188,557.75	6,499,448.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0,152.69	3,692,124.76	5,354,036.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9,107.98	23,707,857.55	23,067,319.4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8,027,850.35</b>	<b>266,967,781.27</b>	<b>204,605,676.2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729,478.99</b>	<b>-2,489,536.03</b>	<b>7,294,943.0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54,347.43	11,293,913.87	12,014,121.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3,454,347.43</b>	<b>12,293,913.87</b>	<b>12,014,121.49</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3,454,347.43</b>	<b>-12,293,913.87</b>	<b>-12,014,121.49</b>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32,2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7,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55,892.74	31,996,520.06	4,757,718.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15,755,892.74</b>	<b>33,996,520.06</b>	<b>44,437,718.08</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00,000.00	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000.96	101,611.58	466,061.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76,335.23	15,447,121.23	30,430,101.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9,048,336.19</b>	<b>18,948,732.81</b>	<b>38,896,163.26</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6,707,556.55</b>	<b>15,047,787.25</b>	<b>5,541,554.82</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8,982,688.11</b>	<b>264,337.35</b>	<b>822,376.3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8,497.50	1,954,160.15	1,131,783.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11,201,185.61</b>	<b>2,218,497.50</b>	<b>1,954,160.15</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280,000.00				26,788.58	200,788.37		40,507,576.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280,000.00		-		26,788.58	200,788.37		40,507,576.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85,000.00		2,815,000.00		8,712.71	390,948.50		5,399,661.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9,661.21		399,661.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85,000.00		2,815,000.00					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85,000.00		2,815,000.00					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712.71	-8,712.71			
1、提取盈余公积					8,712.71	-8,712.7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b>(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b>(五) 专项储备</b>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b>(六)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42,465,000.00</b>		<b>2,815,000.00</b>		<b>35,501.29</b>	<b>591,736.87</b>		<b>45,907,238.16</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280,000.00					-928,177.21		39,351,822.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40,280,000.00</b>					<b>-928,177.21</b>		<b>39,351,822.79</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b>26,788.58</b>	<b>1,128,965.58</b>	<b>-</b>	<b>1,155,754.16</b>
（一）综合收益总额						<b>1,155,754.16</b>		<b>1,155,754.16</b>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788.58	-26,788.58		
1、提取盈余公积					26,788.58	-26,788.5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40,280,000.00</b>				<b>26,788.58</b>	<b>200,788.37</b>		<b>40,507,576.95</b>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b>8,000,000.00</b>					<b>536,140.99</b>		<b>8,536,140.99</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b>8,000,000.00</b>					<b>536,140.99</b>		<b>8,536,140.99</b>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280,000.00					<b>-1,464,318.20</b>		<b>30,815,681.80</b>	
（一）综合收益总额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280,000.00					-1,464,318.20		30,815,681.8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280,000.00					-1,464,318.20		30,815,681.8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b>(三) 利润分配</b>						-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b>(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b>(五) 专项储备</b>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b>(六)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40,280,000.00</b>					<b>-928,177.21</b>		<b>39,351,822.79</b>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280,000.00				26,788.58	241,097.28	40,547,885.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280,000.00				26,788.58	241,097.28	40,547,885.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85,000.00	2,815,000.00			8,712.71	78,414.34	5,087,127.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7,127.05	87,127.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85,000.00	2,815,000.00					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85,000.00	2,815,000.00					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712.71	-8,712.71	
1、提取盈余公积					8,712.71	-8,712.7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							

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465,000.00	2,815,000.00			35,501.29	319,511.62	45,635,012.91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280,000.00					-970,054.94	39,309,945.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280,000.00					-970,054.94	39,309,945.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788.58	1,211,152.22	1,237,940.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37,940.80	1,237,940.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788.58	-26,788.58	
1、提取盈余公积					26,788.58	-26,788.5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 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280,000.00				26,788.58	241,097.28	40,547,885.86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1,079,860.44	6,920,139.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	-	-	-	-	-1,079,860.44	6,920,139.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2,280,000.00	-	-	-	-	109,805.50	32,389,805.5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9,805.50	109,805.5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32,280,000.00						32,28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280,000.00						32,28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b>(三) 利润分配</b>								-
1、提取盈余公积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4、其他								-
<b>(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b>(五) 专项储备</b>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b>(六) 其他</b>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40,280,000.00</b>						<b>-970,054.94</b>	<b>39,309,945.06</b>

### 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4、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 5、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8、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无法按原有的应收款项金额收回款项时, 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 应收账款金额在 100 万元(含)以上, 其他应收款金额在 50 万元(含)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保证金组合	保证金或押金、员工差旅暂支款
账龄组合	除单独测试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以及应收款项中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款、保证金或押金、员工差旅暂支款以外的应收帐款和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保证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小于 100 万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小于 5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 11、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12、长期股权投资

###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

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

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13、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5、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

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1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律规定年限
专利权	10 年	受益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17、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

###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2) 摊销年限

摊销年限为3年。

## 19、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20、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业务人员根据客户订单在业务系统发出销货申请，财务人员根据销货申请通知仓库办理发货手续。财务部收到第三方物流发货单后，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 21、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3、租赁

###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

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八、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二）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盈利能力分析

指标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毛利率	15.45%	15.74%	15.39%
销售净利率	0.68%	0.43%	-0.54%
净资产收益率	0.98%	2.89%	-18.76%

##### （1）毛利率分析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毛利率分别为15.39%、15.74%、15.45%，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整体变动不大。工业复合纸板行业由于其行业的竞争较为激烈，产品毛利率普遍偏低；公司凭借优良的产品品质、规范的管理体系、全面的综合配套能力，与客户、供应商形成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稳定的业务造成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变动不大。

##### （2）销售净利率分析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销售净利率分别为-0.54%、0.43%、0.68%。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净利率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了货款的催收力度，取得了良好的收款效果，2015年度与2014年度相比，公司少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23,103.16元，2016年1-3月，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转回1,815,582.23元。

##### （3）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8.76%、2.89%、0.98%，公司2015年度净资产收益率由2014年度的负数转为正数，主要原因是：与2014年度相比，公司少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23,103.16元。

综上所述，公司毛利率水平较为稳定，净资产收益率逐年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不断提高，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市场营销，积极开拓市场，进一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 2、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4.94%	79.20%	77.78%
流动比率	1.08	1.05	1.14
速动比率	0.77	0.81	0.93

### (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截至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77.78%、79.20%、74.94%。公司2015年末资产负债率较2014年末增加1.42个百分点，增幅为1.83%，变化幅度不大。2016年3月末比2015年末降低了4.26个百分点，降幅为5.38%，主要原因是：为解决公司资金紧张的问题，公司股东于2016年3月对公司增资500万元，提升了公司的资本实力。

### (2) 流动比率、速动比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3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14、1.05、1.08，公司的流动比率变化不大。

截至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3月31日，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0.93、0.81、0.77。报告期内，公司的速动比率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工业复合纸板行业对销售的辐射区域有一定限制，为增加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及销量，报告期内，公司设立分公司东莞宏图、成都宏图、开封宏图，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布局的需要，公司通过批量采购存货来达到降低采购成本的目的，公司存货的金额不断增加。

总体来看，公司能够合理利用财务杠杆效应促进公司业务发展，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可控水平；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例偏低，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公司将通过加大市场开拓、加强管理等措施使公司的资金运用效率不断上升，进而提升短期偿债能力。

### 3、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5	2.78	2.99
存货周转率(次)	4.92	6.50	5.94

注：2015年1-3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均进行年化计算，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2015年1-3月应收账款周转率=2015年1-3月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2/3

2015年1-3月存货周转率=2015年1-3月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12/3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99、2.78、2.95，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合理，变动不大。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5.94、6.50、4.92。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公司2016年1-3月存货周转率较2015年度有所降低，主要原因是：（1）由于公司的业务具有一定的季节性且第一季度属于公司业务的淡季，公司2016年1-3月的收入与全年的平均水平相比较低，相应地导致营业成本有所减少；（2）公司通过批量采购的方式来降低采购成本，造成存货金额增加。

综上所述，公司应收账款、存货周转整体较好，未来公司将制订更科学、合理的应收账款、存货管理政策，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营运能力。

### 4、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6,930.92	-3,431,111.04	11,022,670.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7,477.74	-12,009,839.31	-13,047,028.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7,706.46	15,016,587.04	3,875,995.6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78,755.95	3,711,596.31	4,135,959.62
--------------	---------------	--------------	--------------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022,670.46元、-3,431,111.04元和4,586,930.92元，同期的净利润分别为-1,464,318.20元、1,155,754.16元、399,661.21元。2015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4年度下降14,453,781.50元，主要原因是公司2014年度销量较大，使存货金额减少13,268,466.97元。2016年1-3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5年度增加8,018,041.96元，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收回应收账款所致。

公司201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净利润高12,486,988.66元，主要原因是公司2014年度销量较大，使存货金额减少13,268,466.97元；公司2015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净利润低4,586,865.20元，主要原因是公司通过设立分公司开封宏图来扩大业务布局，存货金额增加4,565,207.87元；2016年1-3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净利润高4,187,269.71元，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收回应收账款所致。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047,028.56元、-12,009,839.31元、-3,827,477.74元，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支出中购买土地使用权支付的现金分别为2,910,649.93元、4,943,058.00元，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支出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支出。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875,995.64元、15,016,587.04元、8,407,706.46元。2014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875,995.64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到往来款4,757,718.08元所致；2015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5,016,587.04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到往来款净额16,518,198.62元；2016年1-3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407,706.46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到股东投资款5,000,000.00元，公司收到往来款净额3,579,707.42元。

## 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成本构成及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 1、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入，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业务人员根据客户订单在业务系统发出销货申请，财务人员根据销货申请通知仓库办理发货手续。财务部收到第三方物流发货单后，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信誉良好的老客户，确认坏账后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具体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且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

## 2、营业收入构成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8,698,515.95	100.00%	266,609,350.65	100.00%	273,071,741.18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b>合计</b>	<b>58,698,515.95</b>	<b>100.00%</b>	<b>266,609,350.65</b>	<b>100.00%</b>	<b>273,071,741.1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工业复合纸板的销售业务收入，无其他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 3、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1)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列示：

年度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毛利率
2016年1-3月	工业复合纸板销售收入	58,698,515.95	100.00%	15.45%
	<b>合计</b>	<b>58,698,515.95</b>	<b>100.00%</b>	<b>15.45%</b>
2015年度	工业复合纸板销售收入	266,609,350.65	100.00%	15.74%
	<b>合计</b>	<b>266,609,350.65</b>	<b>100.00%</b>	<b>15.74%</b>
2014年度	工业复合纸板销售收入	273,071,741.18	100.00%	15.39%
	<b>合计</b>	<b>273,071,741.18</b>	<b>100.00%</b>	<b>15.39%</b>

公司主营业务全部为工业复合纸板销售收入，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毛利率分别为15.39%、15.74%、15.45%，变动不大。工业复合纸板行业由于其行业的竞争较为激烈，产品毛利率普遍偏低；公司凭借优良的产品品质、规范的管理体系、全面的综合配套能力，与客户、供应商形成了长期稳定

的业务合作关系，稳定的业务造成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变动不大。

## (2) 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列示

区域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	东北地区	588,078.62	1.00	4,841,852.09	1.82	4,479.55	-
	华东地区	26,406,275.84	44.99	131,250,679.05	49.23	180,994,568.26	66.28
	华北地区	2,013,114.02	3.43	10,017,840.64	3.76	1,290.82	-
	华南地区	1,284,159.36	2.19	5,625,866.94	2.11	1,622,026.34	0.59
	华中地区	12,076,759.91	20.57	57,098,583.75	21.42	58,545,973.78	21.44
	西南地区	16,065,157.36	27.37	56,833,069.40	21.32	30,986,520.15	11.35
	西北地区	35,232.90	0.06	607,994.40	0.23	564,085.67	0.21
国外	亚洲	229,737.94	0.39	333,464.38	0.13	352,796.61	0.13
合计		<b>58,698,515.95</b>	<b>100.00</b>	<b>266,609,350.65</b>	<b>100.00</b>	<b>273,071,741.1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国内业务范围以华东、华中、西南地区为主，公司在华东、华中、西南地区销售总额占销售收入的 90.00%以上，工业复合纸板行业对销售的辐射区域有一定限制，为增加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及销量，公司在华东、华中、西南地区设有生产基地，因此华东、华中、西南地区为公司收入的重要来源地。

## 4、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工业复合纸板销售收入，其具体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47,396,896.73	95.50%	216,211,247.98	96.25%	221,438,278.62	95.84%
直接人工	940,188.25	1.89%	3,843,260.29	1.71%	3,799,677.43	1.64%
制造费用	1,294,457.11	2.61%	4,581,634.69	2.04%	5,818,623.63	2.52%
合计	<b>49,631,542.09</b>	<b>100.00%</b>	<b>224,636,142.96</b>	<b>100.00%</b>	<b>231,056,579.68</b>	<b>100.00%</b>

工业复合纸板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构成。报告期内，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成本的比重整体变化不大。2015年度较2014年度制造费用占成本的比重有所降低，主要原因是2015年度宁波千页、北京汇宏图的生产职能分别转移至宏图股份、芦台宏图，以此来实现集中生产降低成本的目的；2016年1-3月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占成本的比重较2015年度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的业务具有一定的季节性且第一季度属于公司业务的淡季，使公司2016年1-3月的收入与全年的平均水平相比较低，相应地单位产品分配的直接人



工、制造费用有所上升。

## （二）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58,698,515.95	266,609,350.65	-2.37%	273,071,741.18
营业成本	49,631,542.09	224,636,142.96	-2.78%	231,056,579.68
营业利润	929,457.82	973,407.95	158.59%	-1,661,353.87
利润总额	857,868.58	1,185,157.22	169.08%	-1,715,698.92
净利润	399,661.21	1,155,754.16	178.93%	-1,464,318.20

公司 2015 年度的收入较 2014 年度的收入减少 6,462,390.53 元,降幅为 2.37%,变动不大。2016 年 1-3 月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5 年度平均水平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工业复合纸板销售具有一定的季节性且第一季度为淡季。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营业利润分别为-1,661,353.87 元、973,407.95 元、929,457.82 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水平整体向好发展,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了货款的催收力度,取得了良好的收款效果,2015 年度与 2014 年度相比,公司少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023,103.16 元,2016 年 1-3 月,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815,582.23 元。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利润总额分别为-1,715,698.92 元、1,185,157.22 元、857,868.58 元,各期利润总额与营业利润相差不大,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较小,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	金额
营业收入	58,698,515.95	266,609,350.65	-2.37%	273,071,741.18
销售费用(元)	4,491,841.00	18,511,298.86	-0.29%	18,565,218.87
管理费用(元)	5,261,059.16	21,041,090.24	-0.62%	21,172,253.85
财务费用(元)	127,114.10	-208,278.54	-195.62%	217,814.08
<b>三项费用合计</b>	<b>9,880,014.26</b>	<b>39,344,110.56</b>	<b>-1.53%</b>	<b>39,955,286.80</b>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7.65%	6.94%		6.8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8.96%	7.89%		7.7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22%	-0.08%		0.08%
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b>16.83%</b>	<b>14.75%</b>		<b>14.63%</b>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80%、6.94%、7.65%，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75%、7.89%、8.96%，2014 年度、2015 年度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动不大；2016 年 1-3 月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有所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的业务具有一定的季节性且第一季度属于公司业务的淡季，公司 2016 年 1-3 月的收入与全年的平均水平相比较低所致。

公司 2015 年度期间费用较 2014 年度减少 611,176.24 元，降幅为 1.53%，期间费用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度研发费用较 2014 年度减少 1,509,528.69 元。

总体而言，三项费用占营业收入总额保持在合理水平。

#### 1、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物流费	2,826,834.31	11,457,247.80	10,800,541.93
职工薪酬	1,059,052.03	4,296,818.56	4,218,243.97
办公费	173,974.18	1,039,558.56	1,058,591.15
交通费	150,548.92	655,090.02	697,529.05
广告宣传费	70,960.57	148,049.37	525,847.13
差旅费	62,355.37	410,931.46	462,222.35
折旧摊销	59,548.91	315,151.01	343,012.99
通讯费	34,503.50	138,791.87	187,691.23
其他	54,063.21	49,660.21	271,539.07
<b>合计</b>	<b>4,491,841.00</b>	<b>18,511,298.86</b>	<b>18,565,218.87</b>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物流费、职工薪酬、办公费用、交通费等。

2015 年广告宣传费与 2014 年度相比降幅较大，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度公司与苏州浩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服务协议，由其为公司提供网络营销服务。

2015 年度办公费、交通费、差旅费、通讯费等较 2014 年度的有所降低，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公司的业务规模较 2014 年度有所减小。

## 2、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情况：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研发费	1,527,938.30	5,769,159.69	7,278,688.38
职工薪酬	1,494,107.85	7,429,470.04	6,263,511.79
房租费	419,173.68	1,555,344.83	1,104,218.54
招待费	369,649.02	1,792,071.16	1,771,818.45
折旧摊销	300,552.18	667,073.70	591,452.09
差旅费	230,464.20	610,301.28	784,254.68
交通费	163,032.07	540,757.53	520,406.74
办公费	142,582.02	644,918.96	756,917.78
中介服务费	60,773.60	549,855.08	715,586.90
税金	57,602.38	303,715.54	137,570.81
通讯费	28,361.08	153,559.31	148,483.56
培训费	400.00	35,457.00	148,999.00
其他	466,422.78	989,406.12	950,345.13
<b>合计</b>	<b>5,261,059.16</b>	<b>21,041,090.24</b>	<b>21,172,253.85</b>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职工薪酬、房租费、招待费等。

2015年度房租费用较2014年度大幅增加的主要是由于公司为增加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及销量于报告期内设立分公司东莞宏图、成都宏图、开封宏图而租赁房屋所致。

2015年度税金较2014年度大幅增加的原因是2015年度芦台宏图购置土地使用权并新建房产，土地使用税及房产税增加。

2015年度培训费较2014年度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2014年度公司为提高管理水平进而提升公司整体的运营效率，对公司大部分管理人员进行了业务培训。

## 3、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情况：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172,000.96	101,611.58	466,061.55
减：利息收入	59,316.00	303,070.79	351,366.87
汇兑损益	1,178.11	-79,141.32	141.94
银行手续费	11,781.23	66,383.87	101,225.83
其他	1,469.80	5,938.12	1,751.63
<b>合计</b>	<b>127,114.10</b>	<b>-208,278.54</b>	<b>217,814.08</b>

公司 2015 年度利息支出较 2014 年度大幅减少，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度公司银行借款金额减少所致，2016 年 1-3 月利息支出较 2015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 2016 年 1-3 月公司新增了向吴将平的借款 455 万元，相应地利息金额增加。

公司 2015 年度汇总损益较 2014 年度减少 79,283.26 元，主要原因是人民币对美元贬值，产生汇兑收益。

银行手续费主要是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产生的手续费。

#### （四）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对外投资收益。

#### （五）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584.79	9,737.12	16,679.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0,000.00	200,000.00	37,804.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6,004.45	2,012.15	-108,828.85
小计	-71,589.24	211,749.27	-54,345.05
所得税影响额	11,177.72	-31,762.39	2,586.26
合计	<b>-60,411.52</b>	<b>179,986.88</b>	<b>-51,758.79</b>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水利建设基金返还			13,124.62	与收益相关
财政支持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会保险补贴			4,68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b>100,000.00</b>	<b>200,000.00</b>	<b>37,804.62</b>	

2014 年度的“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中含 110,000.00 元的捐赠支出，2016 年 1-3 月的“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中含公司因迟交土地出让金而产生的滞纳金支出 164,813.00 元。

## 2、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情况：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60,411.52	179,986.88	-51,758.79
净利润	399,661.21	1,155,754.16	-1,464,318.20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15.12%	15.57%	3.53%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非经常性损益净额较低。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为3.53%、15.57%、-15.12%。公司利润不存在重大依赖政府补贴的情况，主要靠自身业务不断发展。

### （六）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7%/5%计征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3%计征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2%计征
河道管理费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1%计征

注：宏图股份、开封宏图、成都宏图、东莞宏图、北京汇宏图、宜昌宏图的  
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5%；

芦台宏图、青岛宏图、杭州千页、宁波千页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7%。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宏图股份	15%	15%	15%
北京汇宏图	25%	25%	25%
宜昌宏图	25%	25%	25%
杭州千页	25%	25%	25%
宁波千页	25%	25%	25%

公司于2012年11月18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231000580，有效期为三年，于2015年10月30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531000525，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在报告期内的所得税率为15%。

## 六、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明细如下：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48,533.80	107,271.00	103,719.36
银行存款	12,730,222.15	3,604,325.31	4,032,240.26
其他货币资金	16,467,783.01	21,999,970.31	13,682,308.26
<b>合计</b>	<b>29,346,538.96</b>	<b>25,711,566.62</b>	<b>17,818,267.88</b>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6,467,783.01	21,999,970.31	13,682,308.26
<b>合计</b>	<b>16,467,783.01</b>	<b>21,999,970.31</b>	<b>13,682,308.26</b>

(2) 货币资金按币种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原币	汇率	折算后金额
人民币	28,556,596.59	1.00	28,556,596.59
美元	122,259.39	6.4612	789,942.37
<b>合计</b>			<b>29,346,538.96</b>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原币	汇率	折算后金额
人民币	25,165,783.89	1.00	25,165,783.89
美元	84,049.33	6.4936	545,782.73
<b>合计</b>			<b>25,711,566.62</b>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原币	汇率	折算后金额
人民币	17,818,267.88	1.00	17,818,267.88
<b>合计</b>			<b>17,818,267.88</b>

##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150,330.62	2,662,754.23	2,546,863.66
商业承兑汇票			
<b>合计</b>	<b>5,150,330.62</b>	<b>2,662,754.23</b>	<b>2,546,863.66</b>

(2) 期末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281,121.30		94,904,944.84		88,495,943.29	
商业承兑汇票					22,818.24	
<b>合计</b>	<b>70,281,121.30</b>		<b>94,904,944.84</b>		<b>88,518,761.53</b>	

(4) 期末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年3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76,254,476.23	99.92	5,974,211.73	7.84	70,280,264.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					

类别	2016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57,469.49	0.08			57,469.49
合计	76,311,945.72	100.00	5,974,211.73	7.83	70,337,733.99

(续)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5,683,723.79	89.41	7,211,534.17	8.42	78,472,189.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10,143,741.52	10.59			10,143,741.52
合计	95,827,465.31	100.00	7,211,534.17	7.53	88,615,931.14

(续)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99,906,345.04	91.46	6,248,870.06	6.25	93,657,474.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9,323,231.33	8.54			9,323,231.33
合计	109,229,576.37	100.00	6,248,870.06	5.72	102,980,706.31

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0,822,198.21	3,541,109.91	5.00
1至2年	2,937,577.44	293,757.75	10.00
2至3年	710,713.03	355,356.52	50.00
3年以上	1,783,987.55	1,783,987.55	100.00
合计	<b>76,254,476.23</b>	<b>5,974,211.73</b>	<b>7.84</b>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7,909,006.75	3,895,450.33	5.00
1至2年	4,113,404.18	411,340.42	10.00
2至3年	1,513,138.89	756,569.45	50.00
3年以上	2,148,173.97	2,148,173.97	100.00
合计	<b>85,683,723.79</b>	<b>7,211,534.17</b>	<b>8.42</b>

(续)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3,753,308.16	4,687,665.41	5.00
1至2年	3,788,284.48	378,828.45	10.00
2至3年	2,364,752.40	1,182,376.20	50.00
3年以上			100.00
合计	<b>99,906,345.04</b>	<b>6,248,870.06</b>	<b>6.25</b>

2)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项目	2016年3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	57,469.49		
合计	<b>57,469.49</b>		

(续)

组合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	10,143,741.52		

合计	10,143,741.52	
----	---------------	--

(续)

组合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	9,323,231.33		
合计	9,323,231.33		

(2)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962,664.11	2,988,587.74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1,237,322.44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90,140.23	293,144.51	803,693.10

(4) 应收关联方往来情况如下:

关联方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东莞市阳仁贸易有限公司		10,143,741.52	9,323,231.33
深圳市千页电子有限公司	57,469.49		

(5) 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3月31日, 应收账款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许昌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53,403.83	1年以内	4.00
临泉县亚泰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77,255.75	1年以内	3.90
永发印务(四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35,725.14	1年以内	3.32
成都盛世艺术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93,522.30	1年以内	2.35
深圳市金之彩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4,467.50	1年以内	2.17
合计	—	12,014,374.52	—	15.74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阳仁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143,741.52	1年以内	10.59
许昌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53,466.64	1年以内	5.69
上海垒旺纸业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0	1年以内	4.17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永发印务(四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7,221.87	1年以内	3.84
成都盛世艺术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98902.07	1年以内	2.61
<b>合计</b>	<b>—</b>	<b>25,773,332.10</b>	<b>—</b>	<b>26.90</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许昌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62,852.23	1年以内	13.52
东莞市阳仁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9,323,231.33	1年以内	8.54
上海尚勇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41,335.88	1年以内	3.52
永发印务(四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26,458.26	1年以内	2.5
安徽新华票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480,463.37	1年以内	2.27
<b>合计</b>	<b>—</b>	<b>33,134,341.07</b>	<b>—</b>	<b>30.35</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3月31日, 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109,229,576.37元、95,827,465.31元、75,737,607.69元。报告期内, 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减少, 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所致。截止2016年3月31日应收账款的账龄基本在1年以内, 应收账款质量良好。

#### 4、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932,473.01	100.00	2,340,645.90	100.00	9,249,884.10	100.00
<b>合计</b>	<b>932,473.01</b>	<b>100.00</b>	<b>2,340,645.90</b>	<b>100.00</b>	<b>9,249,884.10</b>	<b>100.00</b>

##### (2) 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3月31日, 预付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宜宾蓝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8,644.38	1年以内	36.32
枣庄华润纸业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477.22	1年以内	13.24
湖北华赞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10.72
淄博市巨力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190.03	1年以内	10.64
杭州蓝剑计量测试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000.00	1年以内	5.25

合计		<b>710,311.63</b>		<b>76.17</b>
----	--	-------------------	--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无余额。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上海晶都纸业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0,000.00	1 年以内	35.03
舞钢市群望纸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5,704.37	1 年以内	16.05
河北保定华奥纸业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1,256.03	1 年以内	13.73
南昌市惠众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9,727.08	1 年以内	8.53
丹东晨明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3,200.00	1 年以内	8.25
合计		<b>1,909,887.48</b>		<b>81.59</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唐山市欣金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42,920.90	1 年以内	25.33
天津市天地顺起重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30	1 年以内	21.62
上海晶都纸业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20,000.00	1 年以内	21.84
湖北华赞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3.24
河北保定华奥纸业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204.75	1 年以内	3.23
合计		<b>6,962,125.95</b>		<b>75.26</b>

(3)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预付款项中无预付关联方的款项。

(4)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供应商的货款等。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9,249,884.10 元、2,340,645.90 元、932,473.01 元，公司预付账款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与供应商合作关系的日益紧密，公司采购货物所预付货款的金额不断减少。

##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					

类别	2016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8,752.73	7.78	7,437.63	5.00	141,315.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1,763,644.29	92.22			1,763,644.29
<b>合计</b>	<b>1,912,397.02</b>	<b>100.00</b>	<b>7,437.63</b>	<b>0.39</b>	<b>1,904,959.39</b>

(续)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68,286.25	42.53	585,697.42	12.03	4,282,588.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6,578,738.28	57.47			6,578,738.28
<b>合计</b>	<b>11,447,024.53</b>	<b>100.00</b>	<b>585,697.42</b>	<b>5.12</b>	<b>10,861,327.11</b>

(续)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92,063.29	47.40	407,939.37	8.34	4,484,123.92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5,429,519.82	52.60			5,429,519.82
<b>合计</b>	<b>10,321,583.11</b>	<b>100.00</b>	<b>407,939.37</b>	<b>3.95</b>	<b>9,913,643.74</b>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8,752.73	7,437.63	5.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b>合计</b>	<b>148,752.73</b>	<b>7,437.63</b>	<b>5.00</b>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48,913.61	52,445.68	5.00
1至2年	3,501,837.41	350,183.74	10.00
2至3年	268,934.47	134,467.24	50.00
3年以上	48,600.76	48,600.76	100.00
<b>合计</b>	<b>4,868,286.25</b>	<b>585,697.42</b>	<b>12.03</b>

(续)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329,031.33	216,451.57	5.00
1至2年	269,154.74	26,915.47	10.00
2至3年	258,609.79	129,304.90	50.00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年以上	35,267.43	35,267.43	100.00
合计	<b>4,892,063.29</b>	<b>407,939.37</b>	<b>8.34</b>

2) 组合中, 按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项目	2016年3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备用金	239,242.06		
押金或保证金	1,524,402.23		
合计	<b>1,763,644.29</b>		

(续)

组合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	2,908,122.56		
备用金	2,210,493.50		
押金或保证金	1,460,122.22		
合计	<b>6,578,738.28</b>		

(续)

组合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	2,736,465.83		
备用金	965,862.77		
押金或保证金	1,727,191.22		
合计	<b>5,429,519.82</b>		

(2)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177,758.05	222,486.16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578,259.79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往来款		5,174,718.66	3,624,502.44
备用金	239,242.06	2,210,493.50	965,862.77
押金、保证金	1,524,402.23	1,460,122.23	1,727,191.22
其他	148,752.73	2,601,690.14	4,004,026.68

合计	1,912,397.02	11,447,024.53	10,321,583.11
----	--------------	---------------	---------------

(4) 本期无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5)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往来情况

关联方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石俊清		1,650,000.00	1,650,000.00
吴将伟		291,418.43	54,418.43
石俊涛		53,878.97	403,322.81
吴宇		912,825.16	628,724.59
合计		2,908,122.56	2,736,465.83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情况

①2016年3月31日其他应收款明细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河北唐山芦台经济开发区财政局集中支付中心	保证金	1,400,000.00	3年以上	73.21	
李世伟	备用金	54,166.69	1年以内	2.83	
童瑞金	备用金	50,000.00	1年以内	2.61	
雷静	备用金	15,718.11	1年以内	0.82	
王天其	备用金	13,000.00	1年以内	0.68	
合计		1,532,884.80		80.15	

②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明细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石俊清	往来款	1,650,000.00	1-2年	14.41	
河北唐山芦台经济开发区财政局集中支付中心	保证金	1,400,000.00	2-3年	12.23	
上海尚勇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97,212.67	1年以内	11.33	64,860.63
吴宇	往来款	912,825.16	1年以内	7.97	
罗强	备用金	525,215.00	1年以内	4.59	
合计		5,785,252.83		50.53	64,860.63

③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明细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石俊清	往来款	1,650,000.00	1年以内	15.99	
河北唐山芦台经济开发区财政局集中支付中心	保证金	1,400,000.00	1-2年	13.56	
上海尚勇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91,359.42	1年以内	12.51	64,567.97
吴宇	往来款	628,724.59	1年以内	6.09	
罗强	备用金	567,145.64	1年以内	5.49	
<b>合计</b>		<b>5,537,229.65</b>		<b>53.64</b>	<b>64,567.97</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3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10,321,583.11元、11,447,024.53元、1,912,397.02元。公司2015年末其他应收款较2014年末增加1,125,441.42元，增幅为10.90%，变化不大。公司2016年3月末其他应收款较2015年末减少9,534,627.51元，降幅为83.29%，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回了其他公司及个人的往来款所致。

## 6、存货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31,821,905.22		23,397,351.77		17,731,646.13	
库存商品	11,055,570.18		12,522,671.84		13,646,676.88	
委托加工物资	901,412.83		926,694.05		903,186.78	
<b>合计</b>	<b>43,778,888.23</b>		<b>36,846,717.66</b>		<b>32,281,509.79</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3月31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32,281,509.79元、36,846,717.66元、43,778,888.23元。2015年末存货余额较2014年末存货余额增加4,565,207.87元，增幅为14.14%，2016年3月末存货余额较2015年末增加6,932,170.57元，增幅为18.81%，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工业复合纸板行业对销售的辐射区域有一定限制，为增加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及销量，报告期内，公司设立分公司东莞宏图、成都宏图、开封宏图，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布局的需要，公司通过批量采购存货来达到降低采购成本的目的，公司存货的金额不断增加。

## 7、固定资产

(1) 2016年3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5,939,682.27	10,522,282.75	4,172,078.53	1,136,708.76	31,770,752.31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1,202,110.46	1,453,343.34	32,293.46	2,687,747.26
2) 在建工程转入		1,129,308.26			1,129,308.26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704.17	59,572.65	8,465.23	70,742.05
4、期末余额	<b>15,939,682.27</b>	<b>12,850,997.30</b>	<b>5,565,849.22</b>	<b>1,160,536.99</b>	<b>35,517,065.78</b>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290,380.83	5,153,364.48	2,798,973.73	758,636.07	10,001,355.11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193,374.36	244,771.33	121,552.60	189,560.56	749,258.85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1,240.12	58,381.20	5,535.94	65,157.26
4、期末余额	<b>1,483,755.19</b>	<b>5,396,895.69</b>	<b>2,862,145.13</b>	<b>942,660.69</b>	<b>10,685,456.70</b>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b>14,455,927.08</b>	<b>7,454,101.61</b>	<b>2,703,704.09</b>	<b>217,876.30</b>	<b>24,831,609.08</b>
2、年初账面价值	<b>14,649,301.44</b>	<b>5,368,918.27</b>	<b>1,373,104.80</b>	<b>378,072.69</b>	<b>21,769,397.20</b>

## (2) 2015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842,220.00	8,815,509.91	4,034,991.64	1,026,326.97	19,719,048.52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170,934.12	289,864.66	136,328.12	597,126.90
2) 在建工程转入	10,097,462.27	1,545,535.13			11,642,997.40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9,696.41	152,777.77	25,946.33	188,420.51
4、期末余额	<b>15,939,682.27</b>	<b>10,522,282.75</b>	<b>4,172,078.53</b>	<b>1,136,708.76</b>	<b>31,770,752.31</b>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984,325.54	4,201,530.10	2,408,928.85	618,555.22	8,213,339.71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06,055.29	953,781.80	496,326.89	148,952.82	1,905,116.8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1,947.42	106,282.01	8,871.97	117,101.40
4、期末余额	<b>1,290,380.83</b>	<b>5,153,364.48</b>	<b>2,798,973.73</b>	<b>758,636.07</b>	<b>10,001,355.11</b>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b>14,649,301.44</b>	<b>5,368,918.27</b>	<b>1,373,104.80</b>	<b>378,072.69</b>	<b>21,769,397.20</b>
2、年初账面价值	<b>4,857,894.46</b>	<b>4,613,979.81</b>	<b>1,626,062.79</b>	<b>407,771.75</b>	<b>11,505,708.81</b>

## (3) 2014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842,220.00	7,617,874.77	3,097,184.73	882,228.46	17,439,507.96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1,200,626.59	1,099,728.24	144,098.51	2,444,453.34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991.45	161,921.33		164,912.78
4、期末余额	<b>5,842,220.00</b>	<b>8,815,509.91</b>	<b>4,034,991.64</b>	<b>1,026,326.97</b>	<b>19,719,048.52</b>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694,610.86	3,121,656.37	1,851,753.65	472,816.77	6,140,837.65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89,714.68	1,079,968.49	593,906.56	145,738.45	2,109,328.18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94.76	36,731.36		36,826.12
4、期末余额	<b>984,325.54</b>	<b>4,201,530.10</b>	<b>2,408,928.85</b>	<b>618,555.22</b>	<b>8,213,339.71</b>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b>4,857,894.46</b>	<b>4,613,979.81</b>	<b>1,626,062.79</b>	<b>407,771.75</b>	<b>11,505,708.81</b>
2、年初账面价值	<b>5,147,609.14</b>	<b>4,496,218.40</b>	<b>1,245,431.08</b>	<b>409,411.69</b>	<b>11,298,670.31</b>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69.91%，固定资产整体使用状况良好，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或打算处置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的抵押情况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七、报告期重大债务情况”之“1、短期借款”。

## 8、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业复合纸板生产线	972,092.38		972,092.38	1,776,286.07		1,776,286.07	1,152,459.22		1,152,459.22
室外及辅助设施							1,796,872.97		1,796,872.97
<b>合计</b>	<b>972,092.38</b>		<b>972,092.38</b>	<b>1,776,286.07</b>		<b>1,776,286.07</b>	<b>2,949,332.19</b>		<b>2,949,332.19</b>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5年12 月31日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16年3月 31日
工业复合纸板生产线	—	1,776,286.07	325,114.57	1,129,308.26		972,092.38
合计		<b>1,776,286.07</b>	<b>325,114.57</b>	<b>1,129,308.26</b>		<b>972,092.38</b>

(续)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4年12 月31日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15年12 月31日
工业复合纸板生产线	—	1,152,459.22	2,169,361.98	1,545,535.13		1,776,286.07
办公楼	160		1,568,000.00	1,568,000.00		
厂房	160		1,563,265.00	1,563,265.00		
宿舍	100		912,000.00	912,000.00		
室外及辅助设施	600	1,796,872.97	4,257,324.30	6,054,197.27		
合计		<b>2,949,332.19</b>	<b>10,469,951.28</b>	<b>11,642,997.40</b>		<b>1,776,286.07</b>

(续)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3年12 月31日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14年12 月31日
工业复合纸板生产线	—		1,152,459.22			1,152,459.22
室外及辅助设施	600	358,378.35	1,438,494.62			1,796,872.97
合计		<b>358,378.35</b>	<b>2,590,953.84</b>			<b>2,949,332.19</b>

## 9、无形资产

(1) 2016年3月31日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853,707.93	62,000.00	7,915,707.9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853,707.93	62,000.00	7,915,707.93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33,362.73	20,666.80	154,029.5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9,268.54	1,550.01	40,818.55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72,631.27	22,216.81	194,848.0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681,076.66	39,783.19	7,720,859.85
2、年初账面价值	7,720,345.20	41,333.20	7,761,678.40

(2) 2015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910,649.93	62,000.00	2,972,649.9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4,943,058.00		4,943,058.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853,707.93	62,000.00	7,915,707.93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3,957.58	14,466.76	48,424.3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99,405.15	6,200.04	105,605.1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33,362.73	20,666.80	154,029.5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720,345.20	41,333.20	7,761,678.40
2、年初账面价值	2,876,692.35	47,533.24	2,924,225.59

(3) 2014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62,000.00	62,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910,649.93		2,910,649.93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910,649.93	62,000.00	2,972,649.93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8,266.72	8,266.7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3,957.58	6,200.04	40,157.6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3,957.58	14,466.76	48,424.3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76,692.35	47,533.24	2,924,225.59
2、年初账面价值		53,733.28	53,733.28

## 七、报告期重大债务情况

### 1、短期借款

公司报告期内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保证、抵押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3,4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3,400,000.00

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宝山支行向公司提供金额为 200 万元的短期借款，合同编号为 15203500050101，合同约定借款期间为 2015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0 日，借款利率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加 112 基点，即年利率为 5.42%；该笔贷款由吴将平、赵群提供最高额担保，合同编号为 BE1520350001A，最高额保证金额为 1,200 万元，由宏图股份芦台经济开发区分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为 DE1520350001A，抵押物为房产证编号为唐房权证芦私字第 201504 号的办公楼、厂房，账面价值分别为 1,543,173.33 元、1,538,513.30 元，担保最高债权额为 1,200 万元，借款用途为采购原材料。

### 2、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如下：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2,619,990.00	43,999,950.62	28,859,601.59
商业承兑汇票			
<b>合计</b>	<b>32,619,990.00</b>	<b>43,999,950.62</b>	<b>28,859,601.59</b>

### 3、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6,202,260.12	65,303,802.65	96,256,058.30
1-2年	4,251,286.33	8,033,620.61	5,641,720.27
2-3年	845,976.41	924,926.70	142,371.10
3年以上	298,904.49	142,371.10	
<b>合计</b>	<b>71,598,427.35</b>	<b>74,404,721.06</b>	<b>102,040,149.67</b>

#### (2) 应付关联方往来情况如下：

关 联 方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千页电子		1,997.00	572,104.09
阳仁贸易	430,645.84		

#### (3) 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3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东莞市金田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774,402.92	1年以内
大邑县众缘纸制品厂	非关联方	3,277,066.59	1年以内
成都白通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33,135.25	1年以内
联盛纸业（龙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19,794.09	1年以内
宁波申莱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7,936.14	1年以内
<b>合计</b>		<b>51,292,334.99</b>	

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东莞市金田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695,895.84	1年以内
宁波申莱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95,148.94	1年以内
雅誉纸业（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59,260.08	1年以内
大邑县众缘纸制品厂	非关联方	2,976,915.93	1年以内
联盛纸业（龙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67,737.64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合计		<b>46,594,958.43</b>	

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东莞市金田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762,886.19	1年以内
上海汇都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22,242.32	1年以内
联盛纸业（龙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39,783.63	1年以内
宁波申莱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25,744.09	1年以内、1-2年
东莞新富发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1,491.96	1年以内
合计		<b>64,952,148.19</b>	

#### 4、预收款项

#####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91,926.32	1,251,592.82	641,593.62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b>391,926.32</b>	<b>1,251,592.82</b>	<b>641,593.62</b>

(2) 截止2016年3月31日，预收账款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 (3) 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3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债权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上海宏英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119.69	1年以内
上海尚勇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152.25	1年以内
上海绿舟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台州市椒江影天纸制工艺品厂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东莞市国记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663.00	1年以内
合计		<b>306,934.94</b>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债权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Velankani Electronics Pvt Ltd	非关联方	201,688.59	1年以内
上海居彪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978.45	1年以内
安徽华云轻工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733.85	1年以内
KOBAYASHI WOVEN LABELS(HK) CO LTD	非关联方	67,104.80	1年以内

债权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上海尚勇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152.25	1年以内
<b>合计</b>		<b>452,657.94</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债权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龙口市红枫纸箱厂	非关联方	129,590.65	1年以内
嘉兴市德伊印刷厂	非关联方	94,617.07	1年以内
安徽华云轻工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733.85	1年以内
上海梓昊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1年以内
青岛正商印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b>合计</b>		<b>341,941.57</b>	

## 5、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 31日
一、短期薪酬	319,798.23	3,897,414.57	3,798,022.71	419,190.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377.40	500,376.66	575,648.06	10,106.0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b>合计</b>	<b>405,175.63</b>	<b>4,397,791.23</b>	<b>4,373,670.77</b>	<b>429,296.09</b>

(续)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 31日
一、短期薪酬	461,600.45	13,857,341.87	13,999,144.09	319,798.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851.80	1,413,754.30	1,338,228.70	85,377.4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b>合计</b>	<b>471,452.25</b>	<b>15,271,096.17</b>	<b>15,337,372.79</b>	<b>405,175.63</b>

(续)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 31日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582,955.73	14,486,982.89	14,608,338.17	461,600.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401.50	1,510,034.35	1,506,584.05	9,851.8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89,357.23	15,997,017.24	16,114,922.22	471,452.25

## 6、应交税费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537,829.44	3,854,028.05	4,715,632.84
企业所得税	-259,394.08	108,293.59	-316,681.25
个人所得税	27,502.01	20,289.62	13,674.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71.63	35,327.76	22,731.92
教育费附加	10,095.95	33,682.96	20,809.03
其他	23,039.83	33,663.12	21,890.93
合计	3,350,544.78	4,085,285.10	4,478,058.30

## 7、其他应付款

###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8,395,622.97	32,684,526.87	13,746,044.56
1-2年	1,899,979.02	1,113,487.84	177,434.90
2-3年	17,519.13	24,193.30	12,397.87
3年以上			
合计	30,313,121.12	33,822,208.01	13,935,877.33

### (2)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运费	4,923,100.19	5,099,562.90	5,923,352.95
往来款	17,649,804.19	20,279,005.38	2,677,428.46
报销欠款	358,907.01	1,654,653.15	719,012.74
工程款	1,242,261.10	1,470,875.00	158,871.57
保证金、押金等	6,139,048.63	5,318,111.58	4,457,211.61
合计	30,313,121.12	33,822,208.01	13,935,877.33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吴将平	18,112,781.23	20,674,567.90	489,581.51
阳仁贸易	1,666,775.42		14,222.20
千页电子		700,000.00	

## (4)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吴将平	关联方	18,112,781.23	1 年以内、1-2 年	往来款
付新和	非关联方	1,966,011.35	1 年以内	运费
阳仁贸易	关联方	1,666,775.42	1 年以内	往来款
唐山市欣金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0,875.00	1-2 年	工程款
上海佑翰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9,665.11	1 年以内	运费
<b>合计</b>		<b>23,546,108.11</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吴将平	关联方	20,674,567.90	1 年以内	往来款
付新和	非关联方	2,282,744.33	1 年以内	运费
唐山市欣金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0,875.00	1 年以内	工程款
上海佑翰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9,665.11	1 年以内	运费
千页电子	关联方	700,000.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b>合计</b>		<b>25,807,852.34</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付新和	非关联方	2,906,815.01	1 年以内	运费
江苏振邦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6,981.18	1 年以内	运费
成都白通纸业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0,864.85	1 年以内	往来款
吴将平	关联方	489,581.51	1 年以内	往来款
厦门九界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9,761.10	1 年以内	运费
<b>合计</b>		<b>5,484,003.65</b>		

报告期末公司没有逾期未偿还重大债务。

## 八、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 1、实收资本

(1) 2016 年 1-3 月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2015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 31日
吴将伟	12,346,000.00			12,346,000.00
吴将平	12,346,000.00			12,346,000.00
万卫锋	5,490,000.00			5,490,000.00
石俊涛	3,138,000.00		1,250,000.00	1,888,000.00
阮文峰	1,348,000.00		200,000.00	1,148,000.00
廖川武	1,000,000.00			1,000,000.00
廖川云	1,000,000.00			1,000,000.00
张刚	582,000.00		130,000.00	452,000.00
朱德华	582,000.00			582,000.00
俞尚根	466,000.00			466,000.00
吴宇	450,000.00			450,000.00
梁满根	291,000.00		40,000.00	251,000.00
计登权	291,000.00		60,000.00	231,000.00
叶伟明	225,000.00			225,000.00
罗强	225,000.00		175,000.00	50,000.00
胡建勇	300,000.00	40,000.00		340,000.00
王乃良	200,000.00		40,000.00	160,000.00
陈莲华		150,000.00		150,000.00
陆星明		150,000.00		150,000.00
舒毅		580,000.00		580,000.00
欧志敏		500,000.00		500,000.00
吴立波		400,000.00		400,000.00
艾地		375,000.00		375,000.00
顾杰		400,000.00		400,000.00
上海敏琛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860,000.00		860,000.00
上海贤臻企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625,000.00		625,000.00
<b>合计</b>	<b>40,280,000.00</b>	<b>4,080,000.00</b>	<b>1,895,000.00</b>	<b>42,465,000.00</b>

## (2) 2015年度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 31日
吴将平	12,346,000.00			12,346,000.00
吴将伟	12,346,000.00			12,346,000.00
万卫锋	5,490,000.00			5,490,000.00
石俊涛	3,138,000.00			3,138,000.00
阮文峰	1,348,000.00			1,348,000.00
廖川武	1,000,000.00			1,000,000.00
廖川云	1,000,000.00			1,000,000.00
张刚	582,000.00			582,000.00
朱德华	582,000.00			582,000.00
吴宇	450,000.00			450,000.00
俞尚根	466,000.00			466,000.00
胡健勇	300,000.00			300,000.00

梁满根	291,000.00			291,000.00
计登权	291,000.00			291,000.00
叶伟明	225,000.00			225,000.00
罗强	225,000.00			225,000.00
王乃良	200,000.00			200,000.00
<b>合计</b>	<b>40,280,000.00</b>			<b>40,280,000.00</b>

## (3) 2014 年度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吴将平	4,000,000.00	8,346,000.00		12,346,000.00
吴将伟	4,000,000.00	8,346,000.00		12,346,000.00
万卫锋		5,490,000.00		5,490,000.00
石俊涛		3,138,000.00		3,138,000.00
阮文峰		1,348,000.00		1,348,000.00
廖川武		1,000,000.00		1,000,000.00
廖川云		1,000,000.00		1,000,000.00
张刚		582,000.00		582,000.00
朱德华		582,000.00		582,000.00
吴宇		450,000.00		450,000.00
俞尚根		466,000.00		466,000.00
胡健勇		300,000.00		300,000.00
梁满根		291,000.00		291,000.00
计登权		291,000.00		291,000.00
叶伟明		225,000.00		225,000.00
罗强		225,000.00		225,000.00
王乃良		200,000.00		200,000.00
<b>合 计</b>	<b>8,000,000.00</b>	<b>32,280,000.00</b>		<b>40,280,000.00</b>

## 2、资本公积

## 2016 年 1-3 月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3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2,815,000.00		2,815,000.00
<b>合 计</b>		<b>2,815,000.00</b>		<b>2,815,000.00</b>

## 3、盈余公积

## (1) 2016年1-3月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2015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 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6,788.58	8,712.71		35,501.29
合 计	<b>26,788.58</b>	<b>8,712.71</b>		<b>35,501.29</b>

## (2) 2015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 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6,788.58		26,788.58
合 计		<b>26,788.58</b>		<b>26,788.58</b>

## 4、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00,788.37	-928,177.21	536,140.9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00,788.37	-928,177.21	536,140.99
加：本年（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9,661.21	1,155,754.16	-1,464,318.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712.71	26,788.5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591,736.87	200,788.37	-928,177.21

##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 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吴将伟	董事长	12,346,000.00	29.07	直接持有
吴将平	董事、总经理	12,441,000.00	29.29	直接持有 29.07% 及间接持有 0.22%

## 2、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万卫锋	12.93	持股超过 5% 的股东、董事

阮文峰	2.70	董事、副总经理
张刚	1.06	董事
叶伟明	0.53	监事会主席
吴宇	1.15	监事
乐红	0.12	监事（职工代表监事）
陈莲华	0.35	财务负责人
石俊涛	4.45	董事会秘书
石俊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外甥
吴立波	0.9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侄子
黄金桂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将伟的妻子
赵群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将平的妻子
千页电子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阳仁贸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上海敏琛	2.0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上海贤臻	1.47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四川唐剑酒业有限公司		万卫锋参股的公司
普陀印务		叶伟明担任财务总监的公司

## （二）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关联销售、采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千页电子	出售商品		60,779.87	
阳仁贸易	出售商品		11,311,222.12	11,151,645.88
千页电子	采购商品		2,350.11	677,318.45
阳仁贸易	采购商品	543,111.45		

2014年度、2015年度，关联企业千页电子的主营业务为销售工业复合纸板，阳仁贸易的主营业务为加工、销售工业复合纸板。为控制生产成本，公司与关联企业千页电子、阳仁贸易通过关联销售、采购来满足不同客户的不同需求。

报告期内，阳仁贸易、千页电子与公司在纸品加工、销售业务方面存在竞争重合的情形。为消除同业竞争关系，公司股东会决议变更经营范围及公司名称，不再从事同类业务，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经营范围及公司名称已变更完成。2016年1-3月，阳仁贸易将与生产工业复合纸板相关的原材料等销售给东莞宏图。



公司与关联企业千页电子、阳仁贸易本着合作共赢的目的，根据工业复合纸板等产品的公允市场价格充分协商确定交易价格，相关的协议、发票完备，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或存在向公司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为了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公司在股改之后，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

## (2) 关联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吴将平、赵群	527.00	2011年11月9日	2015年3月18日	是
吴将平、赵群、吴将伟、黄金桂	340.00	2014年3月18日	2015年3月18日	是
吴将平、吴将伟、吴立波、胡健勇、太仓东立纸业有 限公司	500.00	2014年11月25日	2015年11月25日	是
吴将伟、黄金桂	1,000.00	2015年7月1日	2016年5月26日	是
吴将平、赵群	1,200.00	2015年10月13日	2017年10月12日	否
吴将伟、吴将平、赵群、舒毅	250.00	2015年10月12日	2017年10月12日	否
吴将平、吴将伟、吴立波、胡健勇、太仓东立纸业有 限公司	500.00	2015年12月3日	2016年12月3日	否
吴将伟、黄金桂	70 0.00	2016年3月25日	2021年3月24日	否
阳仁贸易	245.00	2016年3月25日	2021年3月24日	否
吴将伟、吴江平	1,050.00	2016年3月25日	2021年3月24日	否
吴将平、赵群、吴将伟、黄金桂	6,00.00	2016年6月3日	2019年6月2日	否

为使公司获得更好的银行授信条件，降低融资成本，关联方吴将伟、黄金桂、吴将平、赵群、吴立波、阳仁贸易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关联方	2015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 日
其他应付款				
吴将平	20,674,567.90	5,614,548.56	8,176,335.23	18,112,781.23
阳仁贸易		1,666,775.42		1,666,775.42

千页电子	700,000.00		700,000.00	
<b>合计</b>	<b>21,374,567.90</b>	<b>7,281,323.98</b>	<b>8,876,335.23</b>	<b>19,779,556.65</b>
其他应收款				
石俊清	1,650,000.00		1,650,000.00	
吴将伟	291,418.43		291,418.43	
石俊涛	53,878.97		53,878.97	
吴宇	912,825.16		912,825.16	
<b>合计</b>	<b>2,908,122.56</b>		<b>2,908,122.56</b>	

(续)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3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吴将平	489,581.51	28,073,567.65	7,888,581.26	20,674,567.90
阳仁贸易	14,222.20		14,222.20	
千页电子		900,000.00	200,000.00	700,000.00
<b>合计</b>	<b>503,803.71</b>	<b>28,973,567.65</b>	<b>8,102,803.46</b>	<b>21,374,567.90</b>
其他应收款				
石俊清	1,650,000.00			1,650,000.00
吴将伟	54,418.43	237,000.00		291,418.43
石俊涛	403,322.81		349,443.84	53,878.97
吴宇	628,724.59	284,100.57		912,825.16
<b>合计</b>	<b>2,736,465.83</b>	<b>521,100.57</b>	<b>349,443.84</b>	<b>2,908,122.56</b>

(续)

关联方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3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吴将平	7,469,321.56	4,743,495.88	11,723,235.93	489,581.51
阳仁贸易	500,000.00	14,222.20	500,000.00	14,222.20
<b>合计</b>	<b>7,969,321.56</b>	<b>4,757,718.08</b>	<b>12,223,235.93</b>	<b>503,803.71</b>
其他应收款				
石俊清		1,650,000.00		1,650,000.00
吴将伟	54,418.43			54,418.43
石俊涛		403,322.81		403,322.81
吴宇	415,920.90	212,803.69		628,724.59
<b>合计</b>	<b>470,339.33</b>	<b>2,266,126.50</b>		<b>2,736,465.83</b>

报告期内，存在公司关联方与公司发生资金拆借的情况，主要是公司暂时借款获取流动资金便于公司周转所需。为解决公司资金紧张的问题，公司股东于2016年3月对公司增资500万元，补充了公司的流动资金，提升了公司的资本实力，为公司下一步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未来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程序。

## (2) 关联方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阳仁贸易	采购固定资产	1,666,775.42	63,020.33	

报告期内，阳仁贸易与公司在纸品加工、销售业务方面存在竞争重合的情形。为消除同业竞争关系，公司股东会决议变更经营范围及公司名称，不再从事同类业务，阳仁贸易将生产工业复合纸板的机器设备销售给东莞宏图。阳仁贸易、东莞宏图以转让机器设备交易日账面净资产为参照协商确定交易价格，相关的协议、发票完备，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或存在向公司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 3、2016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于2016年5月22日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16年6-12月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 ① 关联担保

2016年6-12月，吴将伟拟为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金额为1,600万元。

2016年6-12月，吴将平拟为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金额为1,600万元。

2016年6-12月，吴立波拟为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金额为500万元。

2016年6-12月，赵群拟为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金额为1,100万元。

2016年6-12月，黄金桂拟为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金额为1,100万元。

#### ② 关联资金拆借

2016年6-12月，为支持公司发展，实际控制人吴将伟、吴将平预计分别为公司提供借款500万元，共计1,000万元。

### (三) 关联方资金往来

#### (1) 关联方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阳仁贸易			10,143,741.52		9,323,231.33	
千页电子	57,469.49					
其他应收款						
石俊清			1,650,000.00		1,650,000.00	
吴将伟			291,418.43		54,418.43	
石俊涛			53,878.97		403,322.81	
吴宇			912,825.16		628,724.59	

## (2) 关联方应付项目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千页电子		1,997.00	572,104.09
阳仁贸易	430,645.84		
其他应付款			
吴将平	18,112,781.23	20,674,567.90	489,581.51
阳仁贸易	1,666,775.42		14,222.20
千页电子		700,000.00	

## (四) 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存在的必要性和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存在关联方销售、关联方采购、关联方资产转让、关联方担保及关联方资金拆借等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公允性已在关联交易部分予以详细披露，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未对公司利益造成损害，亦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利润或输送利益的情况。

## (五) 《公司章程》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决策程序、关联股东和利益冲突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做出了明确的规定，相关内容包括：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法律法规及章程的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 **（六）减少与规范关联方交易说明**

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没有特别的规定，因此公司与关联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并未经过股东会审议。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还专门制订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就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进行规范。

股份制改组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执行，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2、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3、期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4、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规定：第一百三十七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

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 （二）公司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向股东分配利润。

##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本公司报告期内各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如下：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北京汇宏图	√	√	√
宜昌宏图	√	√	√
杭州千页	√	√	√
宁波千页	√	√	√

### 2、子公司的基本信息

#### （1）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北京汇宏图	北京	北京	工业复合纸板	100.00	设立
宜昌宏图	宜昌	宜昌	工业复合纸板	100.00	设立
杭州千页	杭州	杭州	工业复合纸板	100.00	设立
宁波千页	宁波	宁波	工业复合纸板	100.00	设立

## (2) 对子公司的持股比例或权益及其变化

子公司名称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北京汇宏图	5,300,000.00	100%	5,300,000.00	100%	5,300,000.00	100%
宜昌宏图	5,550,000.00	100%	5,550,000.00	100%	5,550,000.00	100%
杭州千页	1,000,000.00	100%	1,000,000.00	100%	1,000,000.00	100%
宁波千页	5,692,000.00	100%	5,692,000.00	100%	5,692,000.00	100%

## 3、报告期内子公司的简要财务数据

北京汇宏图报告期内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546,073.54	8,534,838.71	13,158,203.00
总负债	1,929,561.47	4,956,427.86	9,468,286.12
净资产	3,616,512.06	3,578,410.84	3,689,916.88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3,665,730.18	23,633,968.94
利润总额	38,101.22	-111,506.04	-1,150,082.09
净利润	38,101.22	-111,506.04	-1,150,082.09

宜昌宏图报告期内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698,189.73	13,949,309.70	12,494,498.10
总负债	6,210,095.80	7,882,463.13	6,464,640.76

净资产	6,488,093.93	6,066,846.57	6,029,857.34
<b>项目</b>	<b>2016年1-3月</b>	<b>2015年度</b>	<b>2014年度</b>
营业收入	9,196,152.26	26,189,965.96	20,678,185.46
利润总额	565,936.87	64,861.62	171,278.29
净利润	421,247.36	36,989.23	114,753.59

杭州千页报告期内财务数据如下：

<b>项目</b>	<b>2016年3月31日</b>	<b>2015年12月31日</b>	<b>2014年12月31日</b>
总资产	1,665,540.79	2,403,223.73	1,263,474.10
总负债	661,337.62	1,458,202.06	1,268,919.13
净资产	1,004,203.17	945,021.67	-5,445.03
<b>项目</b>	<b>2016年1-3月</b>	<b>2015年度</b>	<b>2014年度</b>
营业收入	1,578,705.50	7,134,915.83	721,487.50
利润总额	79,205.59	-53,256.33	-4,349.85
净利润	59,181.50	-49,533.30	-5,445.03

宁波千页报告期内财务数据如下：

<b>项目</b>	<b>2016年3月31日</b>	<b>2015年12月31日</b>	<b>2014年12月31日</b>
总资产	10,009,931.15	12,091,280.63	18,186,061.14
总负债	4,464,719.39	6,615,881.83	12,819,393.03
净资产	5,545,211.76	5,475,398.80	5,366,668.11
<b>项目</b>	<b>2016年1-3月</b>	<b>2015年度</b>	<b>2014年度</b>
营业收入	5,779,488.09	34,569,916.47	41,880,828.84
利润总额	88,674.07	192,008.85	-508,139.67
净利润	69,812.96	108,730.69	-488,107.73

子公司的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 十三、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委托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6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拟组建股份有限公司而涉及的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并出具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0468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资产账面价值18,210.57



万元，评估值18,822.22万元；负债账面价值13,647.07万元，评估值13,647.07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4,563.50万元，评估值5,175.15万元。

经评估，公司拟股份制改造项目的净资产评估值确认为5,175.15万元。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 十四、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不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公司实际运营中的检验，同时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对内控制度执行的监督力度，发挥监事的作用，严格按照公司的管理制度进行管理、经营，从而保证公司的内控制度、管理制度能够得到切实有效地执行。随着规模的扩大，逐步建立内部财务审计和内部经营管理审计，营造守法、公平的内部控制环境，在企业内部形成有权必有责，用权必受监督的良好氛围。

##### （二）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为70,337,733.99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46.44%，占总资产比例为37.69%，应收账款账面净值期末余额较大，虽然公司客户整体信用情况良好，且公司制订了相应的应收账款管理政策，但依然存在应收款项不能及时回收并可能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应对措施：客户资信调查、加强应收账款的日常管理工作、加强应收账款的事后管理，对于逾期拖欠的应收账款进行账龄分析，并加紧通过信函通知、电话传真、派人面谈等方式催收。

##### （三）短期偿债风险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流动比率为 1.08，速动比率为 0.77，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偏低，短期偿债能力较弱。流动负债中应付票据、应付账款所占的比重为 74.07%，存在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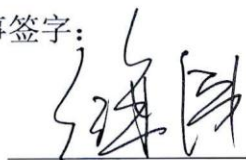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加大市场开拓、加强管理等措施使公司的资金运用效率不断上升，进而提升短期偿债能力。

## 第五节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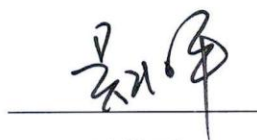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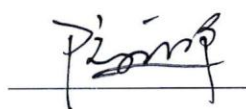
吴将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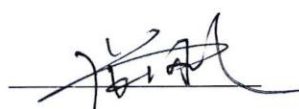
吴将平



万卫锋



阮文峰



张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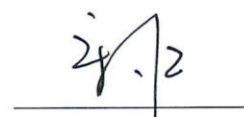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叶伟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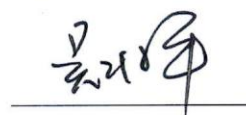


吴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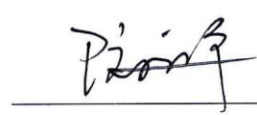


乐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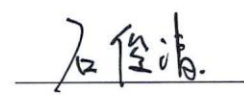
全体高管签字：




吴将平



阮文峰



石俊涛



陈莲华

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25 日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詹胜军

项目小组签字：



李国梁



张木权



李俊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 玮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5日



##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孙文坤

经办律师（签字）： 孙文坤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孙文坤




2016年7月25日

##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会计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7月25日

##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 7月 25日





## 第六节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